

公司 A 股代码：600841

公司 A 股简称：动力新科

公司 B 股代码：900920

公司 B 股简称：动力 B 股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蓝青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洁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为-2,462,550,949.31元，每股收益-1.61元。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872,614,083.64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1,746,478,846.90元，2023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126,135,236.74元。

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均出现亏损，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经营资金需求和可持续发展，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未来的经营展望、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是公司根据当前的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状况做出的预判和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阐述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包括宏观经济风险、市场风险、重卡业务经营风险、应收账款风险、债务风险、股价波动风险等，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0

备查文件 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动力新科	指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上汽集团	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	指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汽红岩、上依红	指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
上依投	指	上汽依维柯商用车投资有限公司
上菲红	指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上柴海安	指	上柴动力海安有限公司
伊华电力科技	指	上海伊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菱重增压器	指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菱重发动机	指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动力新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New Power Automotiv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NA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蓝青松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宏彬	张江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
电话	(021) 60652207	(021) 60652207
传真	(021) 65749845	(021) 65749845
电子信箱	snatdsh@snat.com	snatdsh@snat.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未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438
公司网址	www.snat.com
电子信箱	snatdsh@snat.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动力新科	600841	上柴股份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动力B股	900920	上柴B股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顾崙平、马甜甜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8,680,574,121.52	9,929,033,997.87	-12.57	24,401,513,649.7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8,603,226,643.69	9,847,953,490.74	-12.6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2,550,949.31	-1,611,467,856.66	不适用	692,981,68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8,458,303.51	-1,816,255,321.69	不适用	487,281,35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322,726.40	-2,051,086,291.26	不适用	-2,176,391,133.23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28,534,632.36	7,952,344,819.33	-30.48	9,769,291,490.19
总资产	18,127,416,719.48	22,096,890,382.75	-17.96	24,247,753,724.6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1	-0.99	不适用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6	-1.11	不适用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17	-18.13	减少19.04个百分点	1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31	-20.67	减少17.64个百分点	9.2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1 年实施并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即公司向上汽集团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上依投 50.00%股权、上汽红岩 56.96%股权；向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上汽红岩 34.00%股权、上菲红 10.00%股权；向上依投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上汽红岩 9.04%股权，并募集配

套资金，形成了“柴油发动机+重型卡车”双主业（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3 年，公司柴油机板块销量 17.88 万台，同比增长 7.48%，产品盈利能力较为平稳；重卡板块实现销量 0.91 万辆，同比下降 30.65%，弱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国内重卡行业历经巨大的景气度波动，“价格战”与日俱增、新老赛道切换加速，市场竞争激烈程度持续加剧，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传统优势的自卸车车型在房地产、基建不景气情形下，近两年来市场占有率持续下滑，渠道库存消化缓慢，应收账款回笼不及预期，销量与盈亏平衡点的差距加大，受重卡销量下降、主营业务亏损及计提各类减值准备等影响，重卡板块发生较大亏损。公司 2023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6.81 亿元，同比下降 12.57%，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63 亿元，上年同期为-16.11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相应减少。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011,023,519.64	2,463,738,932.50	2,051,540,674.36	2,154,270,99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9,680,503.52	-442,413,214.09	-152,424,711.46	-1,388,032,52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1,203,628.49	-462,851,406.20	-167,857,208.32	-1,396,546,06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133,954.89	323,242,222.42	-87,378,125.82	1,072,592,584.6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83,912.87	-4,981,994.87	-8,917,956.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023,666.14	101,483,650.44	66,272,639.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592.87	58,990.4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611,883.02	31,340,053.1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8,876,387.4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93,741.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06,464.70	4,079,708.84	14,547,945.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353,314.42	107,900,301.38	8,493,355.76
其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949,195.22	99,420,348.78	8,064,303.16
仍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7,404,119.20	8,479,952.60	429,052.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058,957.55	34,857,105.81	11,736,967.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94,064.39
合计	75,907,354.20	204,787,465.03	205,700,329.90

说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根据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按照2023版1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编制202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本集团按照2008版1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编制2021年度和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1,550,246,641.10	1,449,890,575.90	-100,356,065.2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477,385.08	58,310,491.74	10,833,106.66	7,404,119.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2,918,729.23	941,003,585.97	108,084,856.74	0.00
合计	2,430,642,755.41	2,449,204,653.61	18,561,898.20	7,404,119.2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于2021年实施并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形成了“柴油发动机+重型卡车”双主业，主营业务由“柴油发动机”转为“柴油发动机+重型卡车”。其中：公司生产制造的柴油发动机等主要为国内商用车企业、工程机械企业以及船舶和发电机组等制造企业配套，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主要从事商用重型汽车的生产制造和销售。

2023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5.2%，国民经济回升向好，但柴油机和重卡车行业整体产能过剩，企业间竞争更加激烈。面对竞争激烈的外部市场环境，公司始终保持危机感和紧迫感，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围绕“双赛道”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迎难而上、兢兢业业，提质增效，全面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认真履行勤勉尽责和忠实诚信义务，努力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积极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和产品技术研发，全力做好供应链管理、运营效率提升、降本增效，全年完成柴油机业务销售17.88万台，同比增长7.48%。但受重卡市场保有量高、产能过剩、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重卡业务实现整车销售9,090辆，同比下降30.65%。受整车销量下降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等因素影响，2023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86.81亿元，同比下滑12.5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4.63亿元（上年同期为-16.11亿元）。

（1）柴油发动机业务：

2023年，面对柴油机行业产能过剩、企业间竞争更加激烈等诸多挑战，公司兢兢业业，提质增效，一是全力加大市场开拓工作，车用、电站、农机等市场实现增长；农机市场累计同比增长1%，在行业下降的情况下实现逆势增长；电站市场累计同比增长24%，领先行业增长水平，跑赢大盘；二是在产品开发方面，深耕发动机领域，加速新业务实现量产目标。重点核心项目F、Y、12VK、X（16VK）、T（D25）等新产品开发工作稳步推进。新能源项目电池PACK全年实现销量1,600套，EV65量产工料废由初期的7%降低至1.8%，达到行业领先水平，产品实现商用车MPV/VAN/皮卡/轻卡/重卡的全覆盖；电驱桥项目持续推进产品的平台化及系列化，同步推进单双电机两款产品开发，积极拓展业外市场开发，完成了与一家业外客户的商务定点；三是在运营管理上，持续优化生产线工艺及效率，提升运营经济性，完成GCD三种发动机混线装配的并线改造，人均效率提升16.7%；加强整体能力建设，数字化水平有效提升。2023年，公司实现柴油机销售17.88万台，同比增长7.48%，保持了较好的盈利增长态势。2023年，公司新取得柴油发动机业务专利36项（其中发明专利10项，实用新型21项，外观设计5项）。

（2）重型卡车业务：

2023年，面对重卡产能过剩、企业间竞争更加激烈等诸多挑战，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重构运营生态，积极开展提质增效工作，一是努力开拓市场，抢抓海外出口市场增长机遇，海外业务实现由“产品走出去”向“业务走进来”的战略转型，2023年，海外出口实现销售3,691辆，同比增长40%；二是在产品研发方面，坚持市场导向，启动产品“再定义”工作，场景定义产品能力显著提升，围绕场景、围绕客户需求，动态迭代产品型谱，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和交付能力；三是在运营管理方面，重构运营生态，大力开展应收

款项清欠，通过优化生产组织和外包管理等，年度累计实现降本 2,300 万元，全年采购降本 3.5%，售后质量损失降低 18%，同时通过物流布局优化、柔性跑岗、组织优化、人员管控、人工降本等，努力提升制造效率和降本增效。但受市场竞争激烈、营销渠道建设不达预期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等因素影响等影响，2023 年，上汽红岩实现重卡整车销售 9,090 辆，同比下降 30.65%。2023 年，上汽红岩新取得重卡业务专利 55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 36 项，外观设计 12 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为生产制造销售重型卡车和柴油发动机。

（1）国内柴油发动机行业情况

柴油发动机属于内燃机行业，内燃机行业是制造装备工业中的一个行业，各种类型的汽车、摩托车、农业机械、工程机械、船舶、铁道内燃机车、地质和石油钻机、内燃发电设备、军用及特种通用机械等都以内燃机为配套动力。随着国家新能源动力市场增长，柴油发动机等传统能源动力市场的份额部分被纯电动、混合动力、氢燃料动力等新能源动力挤占，但受基础设施配套等因素制约，短期内新能源动力仍无法改变传统能源动力的主导地位，节能减排是柴油机行业未来发展的趋势。

2023 年，根据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3 年国内多缸柴油机销量为 413.39 万台，同比增长 10.89%。随着国家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等宏观经济政策拉动，预计 2024 年柴油发动机行业同比将会平稳增长，但由于行业整体产能存在过剩，企业间竞争将持续加剧。公司在柴油机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有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东风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广西玉柴机器集团有限公司、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无锡柴油机厂等，近年来受行业整体产能过剩和产品同质化影响，市场竞争激烈，公司通过持续提升产品技术性能、加大新能源业务投入及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并采取差异化竞争战略，在细分市场仍保持了较好的竞争优势。

（2）国内重型卡车行业情况

重型卡车行业：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3 年，国内重型卡车市场全年实现销量 91.11 万辆，同比增长 35.59%。随着国家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等宏观经济政策拉动，预计 2024 年重卡行业将继续保持增长，但受重卡市场保有量高和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企业间竞争也将更加激烈。随着国家“双碳”战略的实施，新能源重卡市场预计在 2024 年将会继续增长。在重卡行业，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有中国重汽、一汽解放、东风汽车、陕汽集团等。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为生产制造柴油发动机和重型卡车，其中：公司生产制造的柴油发动机主要为国内商用车企业、工程机械企业以及船舶和发电机组等制造企业配套，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主要从事商用重型汽车的生产制造和销售。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市场需求生成月、周、日生产计划，按照订单的交货期合理排产，利用制造执行信息系统提高生产效率，确保生产过程严格有序，实现实时监控。根据不同的配套市场，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商模式。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有：

1、品牌优势：公司柴油发动机业务的前身上海柴油机厂创建于 1947 年 4 月，1958 年公司自行设计制造了我国第一台 6135 柴油发动机，开创了我国中等缸径柴油发动机的先河，中国第一台 50 装载机、大型推土机、重型载重卡车等诸多大型设备都是装备公司发动机。公司柴油发动机产品先后被评为中国名牌产品、上海名牌产品称号，2023 年 5 月，公司参与的《餐废油脂生物柴油制备及车用关键技术》和《高性能 π 系列轻型柴油机关键技术及应用》分别获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和二等奖。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成立于 1965 年 10 月 1 日，经历了军车基地崛起、民品搏击市场、自主创新求变、合资融合发展、科技赋能腾飞的重卡之路，加快推动重卡产品向新能源化、智能化、网联化、定制化方向升级迭代，旗下全新一代红岩 H6 智能重卡先后获得：“2023 年度值得用户信赖高效运输新能源重卡”、“绿色智能高端重卡”、“可持续发展领导奖”、“2023 年度第一推荐天然气重卡”、“天然气重卡高效之王”、“运输口碑安全智能牵引车”、“2023 钜轮奖·年度卓越国六自卸车”、“运输口碑可靠创富自卸车”、“普货运输榜样车型”、企业

标准“领跑者”、“年度运营模式转型领军者”、“智能化技术创新奖”、“2023 碳中和杰出践行奖”等荣誉。

2、研发优势：公司持续加大柴油发动机业务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和技术升级，拥有国家级技术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拥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团队，技术研发力量雄厚，拥有多项发明、实用新型及外观设计专利。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拥有重庆市市级技术中心，重庆市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团队，技术研发力量雄厚，拥有多项发明、实用新型及外观设计专利。

3、产品优势：公司柴油发动机产品具有大马力、大扭矩、高可靠、低油耗、低排放、低噪声和高性价比等优点，广泛用于商用车、工程机械、农用机械、船舶、移动式电站等领域。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产品型谱丰富，开发杰狮、杰虎、杰豹三大系列重卡和中重卡产品，形成多能源、多载荷版本、多样化产品配置、多系列产品组合，满足公路运输、工程建设等各种场景应用，并不断拓展港口物流、园区短倒等细分市场，依托数字化手段，场景化精准定义产品，通过大数据深度挖掘加快产品改进和迭代。

4、营销优势：公司柴油发动机的业务营销网络已基本覆盖全国各个主要城市及各重要区域，海外服务网络也初步形成。公司建立了快速响应机制，能够快速、高效解决经销商、消费者的质量反馈与需求，为广大用户提供了高质量和优质服务。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推进新营销转型，以“经销 & 直营”+“线上 & 线下”的模式直达终端；聚焦公路车及新能源转型，打造健全价值链，新能源方面深耕“生态圈”，加快产业布局；营销网络延伸至全球 12 个国家和地区，并覆盖中国国内各个主要城市及各重要区域。

5、管理优势：公司及主要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和丰富的管理经验，牢固树立以市场为导向的经营管理理念，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开展经营管理，整体经营和运营效率得到持续提升。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公司完成柴油机销售 17.88 万台，同比增长 7.48%；受重卡市场保有量高、产能过剩、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重卡业务实现整车销售 9,090 辆，同比下降 30.65%；2023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6.81 亿元，同比下滑 12.57%。受整车销量下降和计提各类减值损失等因素影响，公司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4.63 亿元（上年同期为-16.11 亿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680,574,121.52	9,929,033,997.87	-12.57
营业成本	8,318,387,878.44	9,162,215,965.71	-9.21
销售费用	383,711,613.96	483,376,863.92	-20.62
管理费用	546,061,387.96	532,457,082.66	2.56
财务费用	24,585,080.22	-15,229,556.38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25,765,855.70	435,203,218.49	-2.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949,195.22	99,420,348.78	-75.91
信用减值损失	-1,014,952,817.37	-757,277,337.90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590,301,049.98	-392,545,387.76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62,550,949.31	-1,611,467,856.6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322,726.40	-2,051,086,291.2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931,570.04	293,468,456.64	-28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103,003.04	2,604,823,833.98	-117.55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受整车销量下降的影响，营业收入相应减少。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受整车销量下降的影响，营业成本相应减少。

3、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受销量下降影响，本年产品质保及保养费减少。

4、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汇兑收益减少。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公司投资的股权投资基金项目（尚颐和瑞瑞）公允价值增加不及去年同期。

6、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年重卡产业链经营压力增大，重卡经销商回款迟滞，长账龄

应收账款上升，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7、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重卡业务经营业绩持续下滑，计提的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受公司整车销量下降和计提各类减值准备的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

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加强了整车应收账款的回笼。

1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的各类投资款同比减少，及上年同期收到上依投清算回款。

1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本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公司支付的利润分配现金红利减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度受整车销量下降影响，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2.57%，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9.21%。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发动机行业	537,503.52	461,134.34	14.21	3.59	1.91	增加 1.42 个百分点
重卡行业	330,553.89	370,704.45	-12.15	-30.26	-20.06	减少 14.3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发动机	537,503.52	461,134.34	14.21	3.59	1.91	增加 1.42 个百分点
重卡	330,553.89	370,704.45	-12.15	-30.26	-20.06	减少 14.3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内	703,727.66	693,354.64	1.47	-20.14	-15.05	减少 5.90 个百分点
国外	164,329.75	138,484.15	15.73	47.10	38.50	增加 5.24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发动机	台	179,384	178,819	5,159	10.20	7.48	12.30
重卡	辆	8,861	9,090	1,745	-32.39	-30.65	-11.65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发动机行业	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461,134.33	55.44	452,513.19	49.39	1.91
重卡行业	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370,704.45	44.56	463,708.41	50.61	-20.0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发动机	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461,134.33	55.44	452,513.19	49.39	1.91
重卡	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370,704.45	44.56	463,708.41	50.61	-20.06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07,923.3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5.4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205,280.8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3.6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52,614.9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9.9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67,686.8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86%。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
销售费用	383,711,613.96	483,376,863.92	-20.62
管理费用	546,061,387.96	532,457,082.66	2.56
研发费用	425,765,855.70	435,203,218.49	-2.17
财务费用	24,585,080.22	-15,229,556.38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91,913,946.5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59,377,133.72
研发投入合计	551,291,080.2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3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8.91

说明：本公司母公司 2023 年度研发投入合计 33,304.44 万元，占母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14%。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90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7.4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102
本科	686
专科	75
高中及以下	3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258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358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02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83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积极加大研发投入，开展技术创新，开启传统赛道和电动智能新赛道双轮驱动模式，增强新能源和新四化自主研发实力，包括通过社会招聘引进研发人员，加快推进人才结构转型；深化校企合作，联合培养人才，为组织提供持续的人才保障，实现提升在传统能源赛道和电动智能新赛道的产品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抵御外部环境及行业竞争风险的能力。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322,726.40	-2,051,086,291.2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931,570.04	293,468,456.64	-28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103,003.04	2,604,823,833.98	-117.55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应收账款	2,810,276,694.11	15.50	5,398,353,128.11	24.43	-47.94
其他应收款	329,537,075.66	1.82	34,193,781.91	0.15	863.73
存货	1,584,793,996.86	8.74	1,818,305,970.56	8.23	-12.84
其他流动资产	114,289,515.35	0.63	75,592,937.67	0.34	51.19
长期股权投资	1,079,113,668.91	5.95	1,232,592,013.73	5.58	-12.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41,003,585.97	5.19	832,918,729.23	3.77	12.98
固定资产	1,258,085,841.01	6.94	1,610,473,776.76	7.29	-21.88
在建工程	339,530,652.90	1.87	461,758,544.41	2.09	-26.47
无形资产	618,738,824.18	3.41	695,909,588.80	3.15	-11.09
短期借款	183,419,853.82	1.01	1,801,950,208.65	8.15	-89.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323,858,427.29	12.82	313,118,229.71	1.42	642.17
长期借款	1,030,000,000.00	5.68	1,761,800,000.00	7.97	-41.54
其他流动负债	1,782,051,559.29	9.83	1,930,027,750.48	8.73	-7.67
应付票据	2,759,794,183.66	15.22	3,310,798,190.48	14.98	-16.64
应付账款	3,067,569,331.55	16.92	3,573,756,790.89	16.17	-14.16
合同负债	542,373,891.26	2.99	367,397,513.11	1.66	47.63
应付职工薪酬	191,296,016.74	1.06	238,370,155.41	1.08	-19.75
其他应付款	450,059,292.26	2.48	553,102,367.29	2.50	-18.63

其他说明：

（1）应收账款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收回部分以前年度应收款项；另外因整车应收账款风险增加，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期末增加对上菲红 2023 年利润分配的应收股利 2.4 亿元。

（3）存货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存货管控，本年原材料库存及整车、发动机库存下降。

（4）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整车业务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

- (5) 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确认合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1.36 亿元，同时确认联营企业分红 2.77 亿元。
-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投资了河南尚顺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 1 亿元。
- (7) 固定资产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计提折旧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8) 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 (9) 无形资产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摊销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10) 借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上汽红岩本年度归还部分借款。
- (11) 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整车销量下降的影响，预计品质保及保养减少。
- (12)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整车产量下降的影响，零部件采购下降，应付款项减少。
- (13) 合同负债较年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收到的客户预付款增加。
- (14) 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销量下滑，计提的人工成本减少。
- (15) 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投资项目暂缓及期后结算，应付设备款减少。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巴西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巴西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动力（巴西）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雷亚尔（折合人民币约 1,485.4 万元）。2024 年 1 月，该公司已在巴西完成了设立手续，该公司名称为新动力科技（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于本年末，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货币资金中受限制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78,271,183.22 元（上年末：人民币 171,353,416.67 元），详见附注一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2) 于本年末，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固定资产中净额为人民币 93,458,472.43 元（上年末：人民币 131,596,498.12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3) 于本年末，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无形资产中净额为人民币 19,345,657.74 元（上年末：人民币 20,727,490.44 元）的土地使用权已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国内重卡行业历经巨大的景气度波动，“价格战”与日俱增、新老赛道切换加速，市场竞争激烈程度持续加剧；公司受到子公司上汽红岩传统优势的自卸车车型在房地产、基建不景气情形下，近两年来市场占有率持续下滑，渠道库存消化缓慢，应收账款回笼不及预期，致使实际销量与盈亏平衡点的差距加大，导致出现严重亏损。

考虑到上汽红岩经营业绩持续下滑，公司聘请了专业评估机构对上汽红岩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评估。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根据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结果，企业价值小于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母公司对上汽红岩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413,716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三十条（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应当相互抵销，同时抵销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相关规定，因母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层面已抵销，所以对合并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所处行业为内燃机（柴油发动机）和商用车（重型卡车）行业。

2023 年，国家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国民经济回升向好，柴油机和重卡行业同比实现增长，但受柴油机、重卡车行业整体产能过剩和新能源渗透率提升等影响，企业间竞争更加激烈。

1、柴油发动机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3 年国内多缸柴油机销量为 413.39 万台，同比增长 10.89%。其中，商用车用 204.85 万台，同比增长 22.66%；工程机械用 86.67 万台，同比增长 4.04%；农用机械用 67.99 万台，同比下降 2.03%；船用 4.73 万台，同比增长 19%；发电机组用 30.56 万台，同比增长 7.06%。

2、商用车和重型卡车行业情况：

2023 年，重卡行业有所复苏，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3 年，国内重型卡车市场全年实现销量 91.11 万辆，同比增长 35.59%。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上汽红岩 100%股权、上柴动力海安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海伊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50%股权、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40%股权和上菲红 40%股权。

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巴西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巴西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动力（巴西）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雷亚尔（折合人民币约 1,485.4 万元）。2024 年 1 月，该公司已在巴西完成了设立手续，该公司名称为新动力科技（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9 月，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作为 LP（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2 亿元参与投资河南尚颀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将聚焦汽车电子、半导体、新能源及产业链延伸相关领域，重点挖掘自动驾驶、智能座舱、低碳出行及与产业链相关的半导体、信息安全等细分赛道项目。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该基金第一期出资 1 亿元人民币。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1,550,246,641.10				5,653,919,234.26	-5,754,275,299.45		1,449,890,575.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477,385.08		10,833,106.66					58,310,491.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2,918,729.23	23,949,195.22			100,000,000.00	-15,864,338.48		941,003,585.97
合计	2,430,642,755.41	23,949,195.22	10,833,106.66		5,753,919,234.26	-5,770,139,637.94		2,449,204,653.6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2023 年，公司未开展新股申购等证券投资。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强产业链、生态圈各方的战略合作与协同，探索和完善公司在核心业务和新兴业务领域的产业链布局，经公司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作为 LP（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2 亿元与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东华汽车实业有限公司、中联汽车电子有限公司等共同投资河南尚颀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该基金第一期出资 1 亿元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依法合规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权过户、募集配套资金及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实施结果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相符。

公司通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形成了“柴油发动机+重型卡车”双主业。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柴油机板块销量保持稳定，产品盈利能力较为平稳；重卡板块受国内重卡行业景气度波动、“价格战”、新老赛道切换、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整车销量下降，同时受重卡业务计提各类减值损失等影响，导致公司 2022 年和 2023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6.11 亿元和-24.63 亿元，出现较大亏损。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1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相关工作依法合规，公司通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形成了“柴油发动机+重型卡车”双主业。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2022 年和 2023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出现较大亏损主要是受国内重卡行业景气度波动、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和公司整车销量下降、计提各类减值损失等影响。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	开发、制造、销售重卡及零部件	460,000.00	100.00	787,886.35	-70,224.11	-244,124.04
上柴动力海安有限公司	铸造产品制造加工及销售	50,000.00	100.00	43,596.37	36,162.62	-6,344.78
上海伊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柴油发电机组	10,000.00	100.00	9,466.00	4,601.89	-541.80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船用发动机、发电用发动机、发电机组等	20,000.00	50.00	48,954.92	28,787.69	3,704.43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柴油发动机及其零部件的设计、开发、生产、装备和销售	58,000.00	40.00	289,899.77	129,981.78	33,347.04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发动机进气增压器及配件	2059.50 (美元)	40.00	126,541.38	63,002.39	4,376.50

说明：1、上表中的数据为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

2、为提高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融资能力，增强其可持续发展能力，改善上汽红岩资产负债结构，缓解其经营压力，2023 年 10 月，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向上汽红岩增资 5 亿元，增资后上汽红岩注册资本由 41 亿元增加到 46 亿元。

3、2023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实现整车销售 9,090 辆，同比下降 30.65%，受销量下降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等因素影响，上汽红岩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41 亿元（上年同期为-16.95 亿元），同比有较大下滑。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了 2024 年我国仍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和新发展理念，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加大宏观调控力度，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着力扩大国内需求，扩大有效益的投资，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预计 2024 年国内宏观经济将继续回升向好，保持平稳增长。

同时，2024 年国内经济发展仍面临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等问题，国内大循环存在堵点，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柴油发动机行业方面，2024 年预计同比将会继续保持增长，但由于行业整体产能存在过剩，企业间竞争将持续加剧。重卡行业方面，随着国家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等宏观经济政策拉动，预计 2024 年重卡行业将继续保持增长，但受重卡市场保有量高和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企业间竞争也将更加激烈。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结合国内柴油机和重卡行业未来发展趋势，2024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新发展理念，抓住国家扩大内需、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和海外市场发展机遇，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持续贯彻双赛道发展战略，提质增效，创新破局，力争完成全年的各项主要经营指标。

柴油发动机业务，继续持续贯彻双赛道发展战略，一是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营销队伍能力建设，加大业外市场拓展，快速突破重点目标市场，进一步巩固提升工、农机、船电市场竞争地位，重点着力于挖掘机、装载机、收获机及电站数据中心、内河运输船等市场的销量突破，抓住海外市场机遇，加快海外网络建设，实现销量增长目标；二是产品开发要重点做好标准化工作，深耕细作主业，多元开拓创新，完成徐重 130T、200T 汽车起重机混动项目量产，持续推进智能网联项目，做好产品开发能力提升及创新；三是以数字化建设为抓手，积极推进新型工业化，聚焦人员发展、体系建设和降本增效工作，提高制造核心竞争力，实现“四精（精准交付、精确配套、精益物流、精细管理）”，增强物流综合能力，优化库存，敏捷化响应客户订单，持续推进标准及体系建设，有效落实降本增效举措，深入推进人才和激励机制建设，努力提高经营质量与运营效率。

重型卡车业务，继续持续贯彻双赛道发展战略，一是在市场开拓方面，加强营销渠道建设和资源保障，特别是拓展海外市场营销渠道，聚焦新能源重卡细分市场，变革业务模式，努力实现销量同比增长目标；二是在产品技术升级方面，持续迭代开发新车型，提高新产品销量贡献率。加快新一代重卡研发，提升产品竞争力；三是在精益生产方面，大力推进降本增效和强质提能工作，优化提升供应商质量，提高经营质量与运营效率。四是在组织管理方面，加强营销等各团队建设，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组织效能及团队能力提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随着国家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扩大国内需求，扩大有效益的投资等宏观经济政策带动，预计国内宏观经济将继续回升向好，公司将抓住市场机遇，努力加大国内和海外市场销售，提效率，控成本，强能力，力争全年实现销售柴油机 19.15 万台、重卡 2 万辆，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131.68 亿元（需说明的是：公司 2024 年的经营计划是对未来经营的分析和判断，并不构成对投资者 2024 年的业绩承诺，2024 年，公司将通过自身努力力争实现全年的经营目标）。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未来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为：

①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公司产品的主要下游客户包括商用车、工程机械、船机电站、物流及工程运输类企业或个人，客户需求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具有一定的行业周期性特征。同时受国际地缘政治冲突导致能源危机、国际贸易摩擦、通胀、供应链紧张等因素影响，国内及全球宏观经济运行不确定性增强。国内宏观经济也面临内需不足、供给冲击、经济结构转型等多重压力。若宏观经济波动导致公司下游客户需求减少，公司的业绩或受到一定负面影响。公司的应对措施是积极做好国内外市场开拓和努力加强技术研发，提升产品竞争力，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②市场竞争风险：受柴油机、重卡车行业整体产能过剩和新能源渗透率提升等影响，企业间竞争日趋加剧，公司重型卡车和柴油发动机产品具有一定的差异化竞争力，但仍未能形成显著规模效应，市场销售压力较大。不排除在日常经营中，公司业务受国内外厂家竞争加剧的影响，从而对公司业绩形成一定压力。公司的应对措施是加大新能源重型卡车和新型节能环保型发动机等产品和技术创新，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二是加大国内和国际市场开拓，抓住海外出口市场机遇，扩大市场增量，实现规模化发展。

③重卡业务经营风险：由于近年来行业自卸车下滑，上汽红岩存在订单不足风险，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公司积极在行业占比最大的牵引车市场和新能源车市场投放渠道、服务网络、配件等资源，但受制于内外部的资源禀赋能力，牵引车板块部分新产品正处于研发转型定论阶段，产品及品牌仍处于较弱地位，重卡业务弱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产品转型不到位、产品竞争力不强等将带来销量较低、资产减值、业绩亏损等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是加大降本增效力度，加快重卡产品转型，积极发展新能源重卡业务，提高重卡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④应收款项风险：截至 2023 年末，上汽红岩应收款项较高。重卡整车制造行业单品价值较高，行业普遍存在应收项目金额及占比较高的情况，虽然目前上汽红岩积极通过协同、清欠、诉讼等方式加快应收账款的回笼，但因部分应收账款账龄趋长，如果未来客户财务状况及公司收款政策变化等原因导致可回收性降低，后续仍存在应收款项收回困难和减值计提增加的风险，上汽红岩的业绩和财务状况将因此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的应对措施是加大应收账款管理，采取多种措施加快回款，实现企业资金的良性循环发展。

⑤债务风险：截至 2023 年末，上汽红岩资产负债率较高、存在较大的偿债困难风险。虽然国内重卡企业资产负债率普遍较高，但上汽红岩因应收账款回款迟滞、有息负债较高等原因导致资产负债率超过行业平均水平。上汽红岩存在有息负债较高、资产负债率过高、债务还款和现金流压力较大的相关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是采取多种措施努力增强上汽红岩的融资能力和盈利能力，加快应收账款回款，增强其市场抗风险能力。

⑥股价波动风险：上市公司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业务盈利水平及发展前景，也受到市场供求关系、国家经济政策调整、利率及汇率变化、股票市场投机行为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各种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从而使上市公司股票的价格偏离其价值，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公司将努力做好经营管理工作，夯实基础，提高公司的市场价值。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实施并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即公司向上汽集团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上依投 50.00%股权、上汽红岩 56.96%股权；向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上汽红岩 34.00%股权、上菲红 10.00%股权；向上依投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上汽红岩 9.04%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中，公司与上汽集团分别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因截至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 1（上汽红岩 61.48%股权）业绩承诺未完成，根据补偿协议的约定，上汽集团对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 1 的应补偿股份数量为 243,713,948 股，该补偿已达到上汽集团在业绩承诺期间对业绩承诺资产 1 的补偿上限。该等股份由公司以总价 1 元的价格回购并注销，并按协议规定收回上汽集团前述补偿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对应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31,073,528.37 元（相关业绩补偿方案等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7 月 20 日，上汽集团将上述应补偿的 243,713,948 股已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同日，上汽集团按照补偿协议的约定，将上述补偿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对应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31,073,528.37 元返还给公司。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完成了 243,713,948 股股份的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631,535,732 股变更为 1,387,821,784 股，其中，上汽集团持有的股份由 783,046,844 股变更为 539,332,896 股，上汽集团持股比例由 47.99% 变更为 38.86%（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并于 2023 年 9 月完成了变更注册资本和修订《公司章程》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变更注册资本后的《营业执照》。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认真做好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建设，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沟通、内幕信息管理等各项工作均合规进行。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均得到了贯彻执行。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公司董事均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职责。独立董事积极履行法定职责，对公司重大项目投资、补选董事、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认真、审慎发表专业独立意见，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公司监事均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职责，积极列席董事会并提出建议和意见，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和公司财务开展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

4、关于信息披露与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各项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合法合规，公司认真接待股东来访问询并按规定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说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说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保持独立性规定的要求。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上 海 证 券 交 易 所：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报告》、《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预算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聘请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与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关于业绩补偿方案暨拟回购并注销股份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办理业绩补偿暨拟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蓝青松	董事长	男	58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0	是
顾晓琼	董事	女	59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6,400	6,400	0		0	是
赵茂青	董事	男	59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0	是
徐秋华	董事、总经理	男	58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30,000	30,000	0		106.0	否
蒋敬旗	董事	男	55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0	是
杨汉琳	董事	男	56	2023 年 4 月 21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73.7	否
叶建芳	独立董事	女	57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8	否
苏子孟	独立董事	男	63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8	否
杨 林	独立董事	男	54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8	否
周郎辉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0	是
姜宝新	监事	男	54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0	是
李 瑾	党委书记、	女	52	2021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0	0	0		78.2	否

	职工代表监事			6 日	6 日						
陈 勇	副总经理	男	50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65.8	否
谈 盛	副总经理	男	53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67.8	否
王 超	副总经理	男	46	2022 年 2 月 18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66.6	否
顾耀辉	财务总监	男	46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74.1	否
汪宏彬	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26,000	26,000	0		50.5	否
楼建平	原董事	男	59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	0	0	0		22.8	否
合计	/	/	/	/	/	62,400	62,400	0	/	629.5	/

说明：2023 年 3 月，楼建平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蓝青松	曾任上海萨克斯动力总成部件系统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双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副社长、上海汽车商用车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商用车事业部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
顾晓琼	曾任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兼销售财务控制部副经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财务部总监（主持工作）、财务部执行总监。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赵茂青	曾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与业务规划部总监、战略和业务规划部总监、规划部总监。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事业部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徐秋华	曾任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质量保证部质量规划员、检验规划员；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制造部整车厂总装车间主任、生产控制与物流副总监；南汽英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南汽 MG 英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安吉汽车物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吉天地汽车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汽车商用车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蒋敬旗	曾任西南计算机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长、总经理，重庆军工产业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职工董事，重庆中车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杨汉琳	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总工程师，本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日野发动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副部长、上海电气临港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项目组成员，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事业部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现任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叶建芳	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兼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苏子孟	现任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会长，兼任广西柳工外部董事，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杨 林	现任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长聘教授，兼任徐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周郎辉	曾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副总裁兼人力资源部执行总监。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姜宝新	曾任双龙汽车株式会社财务总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事业部财务总监，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室副主任。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审计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本公司监事。
李 瑾	曾任本公司人力资源与企业管理部部长兼党委干部处处长，上海汇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职工代表监事。
陈 勇	曾任泛亚汽车技术中心动力总成部 SGE 发动机助理总工程师、泛亚汽车技术中心动力总成部试验和设施运行高级经理，上汽集团商用车技术中心规划及项目管理部柴油机开发项目组项目管理总监，上汽集团商用车技术中心柴油机开发项目组项目管理总监兼检测与试验中心副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谈 盛	曾任上海通用汽车东岳总成有限公司物流高级经理；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金桥动力总成物流高级经理；上海汽车商用车有限公司售后服务副总监、总监；无锡畅途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 超	曾任本公司营销二部副部长、营销公司工业市场销售部总监、营销公司总经理兼工业市场销售部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顾耀辉	曾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工程财务部总监、乘用车分公司财务部总监，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汪宏彬	曾任本公司高级项目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蓝青松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21 年 6 月	2024 年 6 月
顾晓琼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总经理	2016 年 9 月	—
赵茂青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用车事业部副总经理	2016 年 5 月	—
蒋敬旗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职工董事	2020 年 9 月	—
周郎辉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副总裁	2021 年 6 月	2024 年 6 月
姜宝新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审计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	2021 年 6 月	2024 年 6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的“主要工作经历”。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的“主要工作经历”。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薪酬制度确定，并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定期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当年度的薪酬情况的报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积极努力，公司向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也较好地调动了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同意公司的薪酬发放水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在本公司工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其在本公司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参照公司薪酬制度确定；（2）公司独立董事由公司聘任后，每年领取 8 万元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杨汉琳	董事	选举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杨汉琳先生担任公司董事。

楼建平	原董事	离任	2023 年 3 月，楼建平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	-----	----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董事会十届 四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2022 年度董事会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预算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申请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对上汽财务公司 2022 年度的风险评估报告》、《关于聘请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与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关于业绩补偿方案暨拟回购并注销股份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办理业绩补偿暨拟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 事 会 2023 年 度 第一次临时 会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董事会十届 五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4 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2023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及分析》、《2023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对上汽财务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的风险评估报告》、《关于 Y 系列中重型发动机（8L）项目产品开发及固定资产投资的议案》
董 事 会 2023 年 度 第二次临时 会议	2023 年 9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D25 高性能柴油机项目产品开发及固定资产投资的议案》、《关于公司作为 LP 参与河南尚颀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的议案》
董 事 会 2023 年 度 第三次临时 会议	2023 年 10 月 25 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对上汽红岩增资的议案》
董 事 会 2023 年 度 第四次临时 会议	2023 年 12 月 22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巴西子公司的议案》、《关于上汽红岩与部分经销商实施债权重组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蓝青松	否	6	6	5	0	0	否	1
顾晓琼	否	6	6	5	0	0	否	0
赵茂青	否	6	6	5	0	0	否	1
徐秋华	否	6	6	5	0	0	否	1
蒋敬旗	否	6	6	6	0	0	否	1
杨汉琳	否	5	5	5	0	0	否	1
叶建芳	是	6	6	5	0	0	否	1
苏子孟	是	6	6	6	0	0	否	0
杨林	是	6	6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叶建芳、苏子孟、顾晓琼
提名委员会	苏子孟、杨林、徐秋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林、叶建芳、苏子孟
战略委员会	蓝青松、顾晓琼、赵茂青、徐秋华、蒋敬旗、杨汉琳、杨林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28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2022 年度重大事项监督检查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2、要求公司管理层积极落实会议决议。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业绩补偿方案暨拟回购并注销股份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26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通讯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 8 月 23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2023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及分析》、《2023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2、要求公司管理层积极落实会议决议。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通讯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 10 月 24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通讯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 12 月 21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汽红岩与部分经销商实施债权重组的议案》。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通讯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情况的报告》。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8 月 23 日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Y 系列中重型发动机（8L）项目产品开发及固定资产投资的议案》。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通讯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 9 月 28 日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3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D25 高性能柴油机项目产品开发及固定资产投资的议案》、《关于公司作为 LP 参与河南尚顾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的议案》。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通讯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 10 月 25 日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3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上汽红岩增资的议案》。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通讯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 12 月 21 日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3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巴西子公司的议案》。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通讯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公司的经营风险主要有：

1、重卡业务经营风险：由于近年来行业自卸车下滑，上汽红岩存在订单不足风险，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公司积极在行业占比最大的牵引车市场和新能源车市场投放渠道、服务网络、配件等资源，但受制于内外部的资源禀赋能力，牵引车板块部分新产品正处于研发转型定论阶段，产品及品牌仍处于较弱地位，重卡业务弱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产品转型不到位、产品竞争力不强等将带来销量较低、资产减值、业绩亏损等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是加大降本增效力度，加快重卡产品转型，积极发展新能源重卡业务，提高重卡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2、应收款项风险：截至 2023 年末，上汽红岩应收款项较高。重卡整车制造行业单品价值较高，行业普遍存在应收项目金额及占比较高的情况，虽然目前上汽红岩积极通过协同、清欠、诉讼等方式加快应收账款的回笼，但因部分应收账款账龄趋长，如果未来客户财务状况及公司收款政策变化等原因导致可回收性降低，后续仍存在应收款项收回困难和减值计提增加的风险，上汽红岩的业绩和财务状况将因此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的应对措施是加大应收账款管理，采取多种措施加快回款，实现企业资金的良性循环发展。

3、债务风险：截至 2023 年末，上汽红岩资产负债率较高、存在较大的偿债困难风险。虽然国内重卡企业资产负债率普遍较高，但上汽红岩因应收账款回款迟滞、有息负债较高等原因导致资产负债率超过行业平均水平。上汽红岩存在有息负债较高、资产负债率过高、债务还款和现金流压力较大的相关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是采取多种措施努力增强上汽红岩的融资能力和盈利能力，加快应收账款回款，增强其市场抗风险能力。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9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57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16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492
销售人员	614
技术人员	1,487
财务人员	129
行政人员	441
合计	5,1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176
本科	1,980
专科	1,449
高职及以下	1,554
合计	5,16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母公司的薪酬政策：①2023 年坚持导向价值创造，培育高绩效组织氛围，向绩优者和奋斗者倾斜，激发员工个人目标与公司战略目标进行结合，形成荣辱与共、同频共振的文化归属感。②坚持激励机制与公司经营业绩同向，增强绩效共振的激励导向，实施工效挂钩，根据业绩动态管理实施。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提质增效，建立员工收入与公司经营业绩同向，与个人业绩紧密挂钩的激励机制。共建共享、提质增效，激发员工工作热情，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增强获得感，进一步加强、巩固团队凝聚力。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薪酬政策：为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提升工作业绩，上汽红岩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要求，秉承“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结合实际不断完善健全绩效薪酬体系，根据各板块业务性质及特点，以目标达成为导向，建立并实施贴合该板块业务需要的薪酬体系及相关激励政策。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母公司培训计划：围绕公司“竞速双赛道”开启新征程的发展思路，聚焦公司组织能力建设，围绕干部领导力提升、专业队伍核心能力建设，持续提升人才能力。全年分层分类专题特训，持续强化领导力。完善员工职业发展体系，拓展员工多元通道发展，牵引员工自我发展与组织能力需求相适应匹配。助力双赛道发展，突出新业务知识储备，着力专业能力，实施多条线业务能力提升项目。强化核心理念传播，提高员工对企业目标的认同感、责任感。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培训计划：以上汽红岩十四五规划战略目标为指导，关注人才发展与培养，通过公司级重点培训项目不断夯实三支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企业竞争力。全年下发年度学时目标 48 小时/人，共计开展公司级培训 14 项（M3 特训营、M4 特训营、内训师大讲堂等），部门级培训 1071 项，人均学时达到 49.5 小时/人。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积极贯彻《证券法》并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二）公司可以用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支付股利，优先考虑现金形式。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三）公司当年经审计母公司报表净利润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额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当年度实施股票回购所支付的现金视同现金股利。（四）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并在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和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五）如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六）公司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者董事会认为必要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由董事会详细说明理由。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1 年，公司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明确了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具体股东回报规划：（一）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前提下，优先考虑现金形式。（二）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1）公司当年经审计母公司报表净利润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2）审计机构对当年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三）现金分红的比

例及期间间隔：在满足前述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应当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任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经公司董事会提议和股东大会批准，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四）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资产规模、经营规模等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五）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023 年，公司严格执行了上述现金分红政策。

2、2023 年，公司通过多种方式听取中小股东对上市公司分红的意见和建议。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出现亏损，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经营资金需求和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为 -2,462,550,949.31 元，每股收益 -1.61 元。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3,872,614,083.64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1,746,478,846.90 元，2023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126,135,236.74 元。

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均出现亏损，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经营资金需求和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按照 COSO 企业风险管理要素，通过内控专项检查、内控测评、风险评估，持续进行关键控制点的识别，完善风险应对措施和制度设计，以点带面梳理内控体系。通过流程评审实施流程优化，实现流程建在业务上，业务落在职责上，逐步形成以“流程责任和组织责任”为基础的内控管理体系，为公司持续健康运营保驾护航。进一步推进子公司内控一体化协同工作，督促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 18 项指引完善内控体系建设，认真识别企业固有风险和剩余风险，定期开展内部控制测评和评价。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公司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聘请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述报告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严格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进行，公司归口管理部门督促子公司按其公司章程定期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依法在其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上履行管理控制职责。在重大事项和重大信息的披露方面，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督促明确了子公司的重大事项和重大信息的报告流程和信息保密义务。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督促各子公司执行国家统一的财务会计和内控制度，通过上述管理控制措施，实现了公司对子公司的依法管控。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182

公司环境保护相关机制情况：

公司贯彻国家生态文明建设方针政策，环境管理通过贯标建立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为主线，以“加强系统策划，倡导环境友好；履行合规义务，全面预防污染；推行清洁生产，坚持资源节约；贯彻持续改进，追求绿色发展”为环境方针，建立了环境管理组织架构，为做好环保管理工作，公司制定了《环境管理策划和运行控制程序》、《环境绩效评价控制程序》等相关环境管理文件制度，制定了《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方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环保部门备案，确保了公司环境管理体系运行的适宜性、充分性及有效性。2023 年度，本公司母公司投入环保资金为 1,658 万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投入环保资金为 633 万元，其他子公司上柴海安和伊电电力科技合计投入环保资金为 891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环保设施提级改造、运维，废水、废气排放和噪声的监测、排污许可证后管理等；危废和生活垃圾处置；非道路移动机械运维；绿化养维等。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母公司排污信息如下：

本公司母公司属于上海市杨浦区生态环境局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本公司母公司所涉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和固废（固体废弃物）。其中废气污染因子包括：氮氧化物、二氧化硫、VOCs（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油雾、油烟、二甲苯等；废水污染因子包括：COD（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等；固废种类有：废油、废溶剂、废漆渣、污泥、废金属屑等。

本报告期内：

1.1 废水：有两个污水排口，废水总排口和生活污水排口各 1 个，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表 2 第二类污染物三级排放限值。废水总排口废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纳管至军工路污水管网；生活污水排口纳管至隐沙路污水管网，最终均进入上海城投竹园污水处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本公司母公司编制《2023 年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监测，主要污染因子排放浓度均符合标准限值要求。

对废水中需总量核算因子进行计算，得到：COD（化学需氧量）排放 3.03629 吨、NH₃-N（氨氮）排放 0.16059 吨、总磷排放 0.04751 吨、总氮排放 0.98573 吨。

1.2 废气：出厂试验排放口 7 个，涂装废气排放口 2 个，机加工油雾排口 4 个，开发试验排放口 2 个，污染因子排放标准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食堂油烟排口 8 个，污染因子排放标准执行《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DB31/844-2014）；食堂生活用锅炉排放口为 1 个，污染因子排放标准

均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387-2018);危废仓库排放口 1 个,污染因子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和《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

试验废气收集后经环保设施设备处理后达标排放;涂装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并蒸汽脱附处理后达标排放;机加工油雾经设备自带油雾净化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高压静电净化处理后达标排放;锅炉废气经低氮燃烧及氮氧化物还原处理后达标排放;危废仓库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后达标排放。

报告期内,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按照本公司《2023 年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监测,主要污染因子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标准限值要求。

对废气中需总量核算因子进行计算,得到: NO_x(氮氧化物)排放 1.07753 吨、VOCs(挥发性有机物) 3.32053 吨、二氧化硫排放 0.03086 吨、颗粒物排放 0.15232 吨。

1.3 固废:固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国家和地方相关法规标准等要求进行收集、贮存、处置管理,由具备相关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置,涉及跨省处置的每年在一网通办上进行备案。其中,危险固体废弃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进行收集、贮存等管理,并严格执行联单制度及台账管理制度。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排污信息如下:

上汽红岩属于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双桥基地属于双桥经开区重点排污单位。

上汽红岩所涉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和固废(固体废弃物)。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镍;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VOCs(挥发性有机物)、甲苯二甲苯合计等;固废种类有废矿物油、废有机溶剂、污泥、磷化渣、废油漆等。

本报告期内:

1.1 废水:有 4 个污水排口,磷化废水排口(江北基地)、废水总排口 1(江北基地)、180 亩生活污水排口(江北基地)、废水总排口 2(双桥基地)各 1 个。江北基地总镍于车间排口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1 限值,氟化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其它他污染物包括氟化物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化学需氧量≤500mg/L、氨氮≤45mg/L、总磷≤8mg/L、总镍≤1mg/L、氟化物≤10mg/L);双桥基地执行标准为《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中污染物限值(化学需氧量≤500mg/L、氨氮≤45mg/L、总磷≤8mg/L)。涂装废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进入双桥城镇污水处理厂。

江北基地:对废水中需总量核算因子进行计算,得到:化学需氧量(COD)排放 0.8205 吨(许可排放量 58.09 吨)、氨氮(NH₃-N)排放 0.0913 吨(许可排放量 2.63 吨)、总磷排放 0.0153 吨(许可排放量 1.55 吨)、总镍排放 0.0002 吨(许可排放量 0.008 吨)。

双桥基地:对废水中需总量核算因子进行计算,得到:化学需氧量(COD):0.3056 吨(许可量 17 吨)、氨氮:0.0121 吨(许可量 1.53 吨)、总磷:0.0307 吨(0.27 吨)

1.2 废气:上汽红岩江北基地共计 51 个排口,其中焊接车间焊接烟气排口 2 个、底盘车间抛丸废气排口 1 个、各车间烘干炉废气排口 19 个、动力站房制冷机组天然气燃烧烟气排口 4 个、轮毂实验汽车尾气 7 个、电泳打磨废气排口 1 个、危废间废气排口 1 个,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中表 1 标准;纵梁电泳废气排口 2 个、纵梁电泳烘干废气排口 1 个、前处理线电泳槽废气排口 1 个、前处理线电泳烘干废气排口 1 个,调漆废气排口 1 个、驾驶室及底盘喷漆及漆烘干废气排口 2 个、含漆废水挥发废气排口 3 个、涂装及总装点补废气排口 3 个,污染物排放执行《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577-2015)表 2 中相应污染物排放限值;锅炉烟气排口 2 个,污染物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中表 2 标准及重庆市地方标准第 1 号修改单相应标准。江北基地驾驶室、底盘涂装、烘干废气收集后经沸石转轮吸附+RTO 热力焚烧处理后 45m 高空排放;纵梁电泳烘干废气经 T0 焚烧处理后 20m 高空排放;前处理烘干废气经 TNV 炉焚烧处理后 45m 高空排放;循环水槽及点补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通过 17-24m 排气筒高空排放;废水站及危废间废气加盖收集后经二级碱喷淋和活性炭吸附后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锅炉及烘干燃烧机均采用低氮燃烧工艺,达标排放。

双桥基地共计 2 个排口,电泳烘干废气排口和常压热水锅炉废气排口,执行标准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50/660-201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电泳烘干废气经过热力燃烧达标后排入环境,常压热水锅炉经过低氮燃烧后排入环境。

报告期内,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按照上汽红岩《2023 年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监测,主要污染因子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标准限值要求。

江北基地:对废气中需总量核算因子进行计算,得到颗粒物排放 2.7062 吨(许可排放量 3.236 吨)、氮

氧化物 (NO_x) 排放 1.8199 吨 (许可排放量 3.91 吨)、二氧化硫 (SO₂) 排放 0.6342 吨 (许可排放量 1.33 吨)、VOCs (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 0.5961 吨 (许可排放量 10.86 吨)、甲苯+二甲苯排放量 0.2272 吨 (许可排放量 0.26 吨)。

双桥基地：对废气中需总量核算因子进行计算，得到 VOCs：0.1185 吨 (许可证仅赋予挥发性有机物：4.224 吨)。

固废：固废按照国家和地方法规标准等要求，进行分类收集和管理。其中，危废 (危险固体废弃物) 按照《危险废弃物处置管理规定》进行收集、贮存和处置，严格执行联单制度及台账管理制度。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母公司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如下：

2023 年，本公司母公司积极开展污染防治工作，根据国家地方法规标准等及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不断完善废水处理站、废气处理设备和固废贮存设施等，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工艺文件、操作手册，定期对环保设施设备进行运行检查、维护保养和监测，确保设施设备完好及有效运行，满足合规要求，并及时对合规义务进行评审，对环保设施设备进行提标升级改造或更新。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如下：

2023 年，上汽红岩积极开展污染防治工作，根据国家地方法规标准等及按照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不断完善废水处理站、废气处理设备和固废贮存设施等，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工艺文件、操作手册，定期对环保设施设备进行运行检查、维护保养和监测，确保设施设备完好及有效运行，满足合规要求，并及时对合规义务进行评审，对环保设施设备进行提标升级改造或更新。

为推进重庆市两江新区大气污染物减排工作，削减 VOCs 排放量，2023 年上汽红岩江北基地底盘车间实施溶剂型黑色漆改水性漆项目，在调漆间改造增设 1 套底盘面漆输调漆系统，用于水性漆喷涂，采用水性单涂工艺，替代 95% 以上黑色漆溶剂型油漆喷涂，底盘颜色由黑色调整为灰色；保留原有溶剂型黑色漆输调漆系统，用于约 5% 特殊客户出口产品质量要求。实施后底盘车间每辆重卡 VOCs 排放量由 280.78g/辆降低至 48.41g/辆，底盘车间单位涂装面积 VOCs 排放量由 7.02g/m²降低至 1.21g/m²，每辆重卡 VOCs 排放量减少 232.37g/辆。按照 2023 年产品产量测算，每年可减少 VOCs 排放量 8861 辆×232.37g/辆 =2059030.57 g=2.059t/a。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母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如下：

本公司母公司严格按照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新、改、扩建项目都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保设计方案，项目均按国家相关法规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取得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动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同意批复，编号：杨环环保许评[2023]7 号。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如下：

上汽红岩本着生产发展与环境保护并重的原则，对新、改、扩建项目都进行详细的论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保设计方案。建设项目均按国家相关法规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2019 年 11 月，上汽红岩江北基地取得《上汽红岩整车扩能项目及第六代重卡 (国六)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 (渝 (两江) 环准[2019]226 号)，该项目为扩建项目，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改造以满足“国六”汽车生产需求，并通过调整生产制度及新建生产线 (二期新建 4#厂房) 等方式提升产能，将整车生产能力由 4 万辆/台提升至 12 万辆/台。在项目设计过程中，由于建设方案发生了变化，2022 年 4 月，上汽红岩开展了《上汽红岩整车扩能项目及第六代重卡 (国六) 项目重大变动界定》并经评审界定为不属于重大变动，目前环评报告中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已全部建成，公司正在开展环保验收工作。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母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如下：

根据国家环保部《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制定本公司母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10110-2021-026-L。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如下：

根据国家环保部《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制定上汽红岩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江北基地已于2024年2月2日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备案工作，备案编号：500128-2024-009-MT。双桥基地已于2024年1月19日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备案工作，备案编号：500191-2024-006-LT。上汽红岩成立了应急指挥机构，并配备了应急资源，各部门定期开展应急演练，落实预防预警及应急措施，有效降低环境风险。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公司母公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如下：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汽车制造业》（HJ971-2018），本公司母公司制定了2023年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并报上海市杨浦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开展实施，方案内容包括按照国家环保法规定，定期按照规定的监测项目开展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监测数据按照要求，公示于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如下：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汽车制造业》（HJ 971-2018），上汽红岩制定了2023年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并报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备案开展实施，方案内容包括按照国家环保法规定，定期按照规定的监测项目开展废水、废气、噪音、土壤监测，监测数据按照要求，公示于重庆市污染源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以创建环境良好企业为导向，重视环保投入，积极承担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有效落实环保措施，加强管理监测，满足合规性要求。

2023年5月本公司母公司通过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换证审核，并依照《排污许可证》（编号：91310000607234882G001V），依证排污。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于2023年11月完成了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2015）监督审核，并依照《排污许可证》（编号 91500000745344545F001U）依证排污。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其他经营实体环保处理设施运转良好，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3,027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一是积极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包括新能源重卡和节能环保型发动机产品等；二是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利用厂区设施建设光伏发电项目等。

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减少碳排放工作，2023 年，为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绿色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采取的措施如下：（1）公司积极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包括研发、制造新能源重卡和节能环保型发动机产品等，2023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实现新能源重卡销售 747 辆，公司母公司积极开展节能环保型发动机项目研发等；（2）公司母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利用厂区设施建设光伏发电项目。2021 年 6 月，公司采用合同能源方式，在公司小型发动机车间和中轻型发动机机加工车间屋顶建设了光伏一期项目，年发电量 170 万千瓦时。2022 年 12 月，在重型发动机车间屋顶建成了光伏二期项目，年发电量 200 万千瓦时。2023 年 10 月，公司继续采用合同能源方式，在其他生产车间屋顶建成光伏三期项目，当年发电量 100 万千瓦时。2023 年公司母公司已建成的光伏发电总量 470 万千瓦时，按碳排放折算系数计算全年减少碳排放 1974 吨。

2023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通过优化用能设备、优化生产区域照明及空调、优化驾驶室新前处理线升温时间等措施有效实现减少碳排放 1053.11 吨，其中包括：（1）底盘车间溶剂型黑色漆改水性漆项目中，底盘水性面漆输调漆系统改为电动泵、集群休眠时节能管理模式，年二氧化碳减排量为 14.31 吨；（2）新电泳循环加热泵节能改善项目中，通过调频，年二氧化碳减排量为 172.46 吨；（3）通过优化生产区域照明及空调，减少过度用能，年二氧化碳减排量为 120.5 吨；（4）优化驾驶室新前处理线升温时间，消除等待浪费，年二氧化碳减排量为 745.84 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工作，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工作，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为贯彻上海市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部署，根据上海市国资委关于做好开展“结对百镇千村，助推乡村振兴”行动计划，本公司母公司党委于2019年与上海市崇明区中兴镇开港渔业村开展了结对帮扶(共建)，以积极推动崇明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支持崇明区世界级生态岛建设。本项工作主要从实现生态宜居、实施惠民工程、资助困难家庭和开展党建联学等四个方面开展结对帮扶，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目标，增强开港渔业村经济发展后劲以及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着手，加强交流与合作，包括加大对开港渔业村因病致贫村民的帮扶力度、与中兴镇一起加快开港渔业村道路等公用设施的改造等。2023年，本公司母公司在2019年-2022年已分别投入20万元的基础上继续投入帮扶结对资金20万元用于崇明区中兴镇开港渔业村和七灶村生态保护建设和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的健康扶贫，通过互帮互助、共建联建，支持其形成自我造血机能，推动乡村振兴，实现强村富民的目标。

2、2023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积极参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各项社会公益事业，一是2023年8月，河北涿州、保定等地区发生严重洪涝灾害，上汽红岩工程自卸车队第一时间赶往河北涿州受灾区域，24小时现场待命，全力以赴助力当地防汛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二是2019年6月起，为践行社会责任、打造有温度的品牌形象，上汽红岩启动“红岩驿站”项目的建设，努力着手为在途卡友提供更便利舒适的品质生活。截止目前，已建设红岩驿站近100家，覆盖全国25个省级行政地区，2023年项目切实帮助30余万卡友解决了在途吃、住、洗衣等难题。在抗洪、雪灾中总有卡友参与救灾的身影，红岩驿站就近站点总会当好卡友的后盾，2023年7月河北涿州水患，保定地区保定金奕红岩驿站、保定保运红岩驿站、保定昌迈红岩驿站等站点，为沿途参与救灾的数百位卡友提供免费住宿、休息等服务。2023年冬季临近春节，湖北、安徽等地遭遇冻雨天气，参与春运运输的卡友被堵途中，枣阳东兴红岩驿站、漯河圣安通红岩驿站等站点，筹集方便面、饼干、开水等物资，前往帮助被困卡友近百人。积极组织安排车辆运送社会各界开展脱贫攻坚的爱心物资；三是积极开展“红岩小学”捐助活动，2023年6月1日，上汽红岩联合全国各地红岩小学同步开展“我有一个卡车梦”主题公益行动，与孩子们一起欢度六一，用真挚的问候、温暖的关爱滋润着每一位红岩学子的心灵，为他们特别准备了学习物资、教学用品等。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只要上海汽车作为上柴股份的控股股东，将采取以下方式避免与上柴股份之间的同业竞争：（1）上柴股份与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动力”）之间潜在的少数同业竞争并不构成上市公司与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关系，上海汽车不会通过同业竞争损害上柴股份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2）除上汽动力外，本次交易后上海汽车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不再经营任何与上柴股份相竞争的业务。	2008 年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只要上汽集团继续作为上海汽车的控股股东，且上海汽车完成对上柴股份的收购并继续作为上柴股份的控股股东，则上汽集团不再经营任何与上柴股份相竞争的业务并确保上汽集团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再经营任何与上柴股份相竞争的业务。并且，上汽集团将继续严格遵守在对上海汽车重组时所作出的避免与上海汽车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8 年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汽车与上柴股份之间除为满足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日常关联交易之外，尽可能避免发生非日常关联交易；对于日常关联交易和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上海汽车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定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柴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8 年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只要上汽集团继续作为上海汽车的控股股东，且上海汽车完成对上柴股份的收购并继续作为上柴股份的控股股东，则：（1）上汽集团、且上汽集团将促使上汽集团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与上海汽车和上柴股份之间除为满足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日常关联交易之外，尽可能避免发生非日常关联交易；对于日常关联交易和无	2008 年	否	长期	是

			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上汽集团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上海汽车或上柴股份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上汽集团将督促上海汽车和上柴股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遵守关联交易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同时上汽集团将自觉履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义务，保证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规范。(3)上汽集团将尽力促使上海汽车和上柴股份进一步提高关联交易的信息透明度，强化关联交易的监督，按照监管机构的规定及时披露对经营业绩或经营发展存在重大影响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定价原则、定价方式和影响程度等，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本承诺人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上柴股份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承诺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股票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2、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柴股份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承诺人持有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3、本承诺人在本次重组前持有的上柴股份股份，在本次重组中上柴股份向本承诺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登记在本承诺人名下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4、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基于本次重组取得的上柴股份股份因上柴股份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本承诺人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参与认购上柴股份另行增发的股份等其他方式获得的上柴股份股份，不受上述锁定期限制。5、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承诺人通过本次发行所获得股份的限售期另有要求，本承诺人同意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6、锁定期届满后，上述股份的转让和交易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7、如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是	自该等股份登记至上汽集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股票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不存在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从事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	2021 年	是	长期	是

			业务或活动。3、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本公司及关联企业未来发现或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有竞争或潜在竞争，则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立即通知上柴股份，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让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4、本承诺函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柴股份的期间内持续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不存在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从事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本公司及关联企业未来发现或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有竞争或潜在竞争，则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立即通知上柴股份，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让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4、本承诺函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柴股份的期间内持续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是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上柴股份之间发生除为满足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日常关联交易之外的非日常关联交易。2、对于日常关联交易和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上柴股份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柴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督促上柴股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遵守关联交易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同时本公司将自觉履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义务，保证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规范。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是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上柴股份之间发生除为满足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日常关联交易之外的非日常关联交易。2、对于日常关联交易和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上柴股份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	2021 年	是	长期	是

			性，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柴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督促上柴股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遵守关联交易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同时本公司将自觉履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义务，保证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规范。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上柴股份之间发生除为满足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日常关联交易之外的非日常关联交易。2、对于日常关联交易和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上柴股份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自觉履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柴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是	长期	是
	其他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作为上柴股份的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上柴股份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控股股东身份影响上柴股份的独立性，保持上柴股份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 1、保证上柴股份人员独立。本公司承诺与上柴股份保持人员独立，上柴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关联企业领薪。2、保证上柴股份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柴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保证上柴股份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占用的情形。3、保证上柴股份的财务独立。保证上柴股份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上柴股份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保证上柴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上柴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兼职。保证上柴股份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柴股份的资金使用。4、保证上柴股份机构独立。保证上柴股份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保证上柴股份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分开。保证上柴股份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独立行使职权，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5、保证上柴股份业务独立。本公司承诺与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柴股份保持业务独立，不存在且不发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	2021 年	是	长期	是

			易。保证上柴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保证本公司除按照法律、法规及上柴股份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上柴股份的正常业务活动。6、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作为上柴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上柴股份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实际控制人身份影响上柴股份的独立性，保持上柴股份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1、保证上柴股份人员独立。本公司承诺与上柴股份保持人员独立，上柴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关联企业领薪。 2、保证上柴股份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柴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保证上柴股份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占用的情形。3、保证上柴股份的财务独立。保证上柴股份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上柴股份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保证上柴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上柴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兼职。保证上柴股份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柴股份的资金使用。4、保证上柴股份机构独立。保证上柴股份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保证上柴股份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分开。保证上柴股份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独立行使职权，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5、保证上柴股份业务独立。本公司承诺与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柴股份保持业务独立，不存在且不发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保证上柴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保证本公司除按照法律、法规及上柴股份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上柴股份的正常业务活动。6、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是	长期	是
	其他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上柴股份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上柴股份的经营管理活动。2、本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上柴股份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是	长期	是

	其他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上柴股份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上柴股份的经营管理活动。2、本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上柴股份的权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是	长期	是
	其他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若公司实行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是	长期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对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的上依红 61.48%股权（包括上汽集团持有的上依红 56.96%股权及上汽集团通过持有上依投 50%股权间接持有的上依红 4.52%的权益，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资产 1”）、上菲红 30%股权（即上汽集团通过持有上依投 50%股权间接持有的上菲红 30%的权益，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资产 2”，与业绩承诺资产 1 合称“业绩承诺资产”）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三个会计年度内的盈利情况作出承诺，在业绩承诺资产实际盈利数未达到利润预测数的情况对上柴股份进行相应补偿。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上汽集团持有的上依投 50%、上依红 56.96%股权转让给上柴股份，并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以下称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含当年）。若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含）前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则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如本次交易实施完毕的时间延后，则业绩承诺期顺延。根据东洲评估出具的《上依红评估报告》和《上菲红评估报告》，业绩承诺资产 1（上依红 61.48%股权）扣非后利润预测数为 14,502.68 万元、21,281.00 万元、19,845.09 万元，扣非前利润预测数为 15,792.91 万元、21,281.00 万元、20,199.03 万元；业绩承诺资产 2（上菲红 30%股权）扣非后利润预测数为 11,093.84 万元、10,103.55 万元、10,060.97 万元。上汽集团保	2021 年	是	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上汽集团持有的上依投 50%、上依红 56.96%股权转让给上柴股份，并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连续三个会计	是

			证，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至盈利补偿期间任一会计年度期末，（1）业绩承诺资产 1 累积扣非前实际盈利数不低于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资产 1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扣非前利润预测数的总和；（2）业绩承诺资产 1 累积扣非后实际盈利数不低于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资产 1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扣非后利润预测数的总和；且（3）业绩承诺资产 2 累积扣非后实际盈利数不低于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资产 2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扣非后利润预测数的总和。如果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至盈利补偿期间任一会计年度期末，业绩承诺资产 1 累积扣非前实际盈利数未达到上述第（1）项的约定，或者业绩承诺资产 1 累积扣非后实际盈利数未达到上述第（2）项的约定，或者业绩承诺资产 2 累积扣非后实际盈利数未达到上述第（3）项的约定，则上汽集团须按协议约定的方式向上柴股份进行补偿。			年度（含当年）。	
	盈利预测及补偿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本公司保证本公司通过本次重组中获得的、约定用于承担业绩补偿义务的股份（以下简称“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2、未来如质押对价股份，本公司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上述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至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	
	股份限售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认购方	1、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认购方认购的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1 年	是	自该等股份登记至该认购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股票账户之日起 6 个月内	是

说明：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名称于 2022 年变更为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一、业绩承诺概况：

公司于 2021 年实施并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即公司向上汽集团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上依投 50.00%股权、上汽红岩 56.96%股权；向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上汽红岩 34.00%股权、上菲红 10.00%股权；向上依投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上汽红岩 9.04%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2021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与上汽集团分别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重组交易的业绩承诺方为上汽集团，涉及的业绩承诺资产如下：

1) 上汽红岩 61.48%权益（包括原由上汽集团直接持有的上汽红岩 56.96%股权及上汽集团通过持有上依投 50.00%股权间接持有的上汽红岩 4.52%的权益）（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资产 1”）；

2) 上菲红 30.00%权益（即原由上汽集团通过持有上依投 50.00%股权间接持有的上菲红 30.00%的权益）（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资产 2”）。

以上业绩承诺资产 1 和业绩承诺资产 2 以下统称“业绩承诺资产”。

具体业绩承诺如下：重组交易的盈利补偿期间为重组交易实施完毕之日（指上汽集团将上依投 50.00%、上汽红岩 56.96%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下同）起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含重组交易实施完毕之日当年度）。本次重组交易实际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故重组交易的盈利补偿期间为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

上汽红岩、上菲红在盈利补偿期间各年度预测净利润数及基于该预测数计算的业绩承诺资产对应净利润预测数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业绩承诺资产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上汽红岩 61.48%股权	扣非后利润预测数	14,502.68	21,281.00	19,845.09
	扣非前利润预测数	15,792.91	21,281.00	20,199.03
上菲红 30.00%股权	扣非后利润预测数	11,093.84	10,103.55	10,060.97

公司需在盈利补偿期间内每个会计年度结束时，聘请合格审计机构对业绩承诺资产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在专项审核意见确定业绩承诺资产 1 的实际盈利情况时，应剔除本次重组交易募投项目“智慧工厂”项目的影响（注：“智慧工厂”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将不区分募投项目收益）。同时，如“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953 号）之反馈意见回复”所述，鉴于“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本公司计算业绩承诺资产 1 实际盈利数时，不对“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产生的间接效益进行区分。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承诺资产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之专项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22）第 E00039 号）。业绩承诺方上汽集团对业绩承诺资产 2021 年度的业绩承诺已完成。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承诺资产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之专项审核报告》（德师报（函）字（23）第 Q00837 号）。业绩承诺方上汽集团对业绩承诺资产 1 的 2022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对业绩承诺资产 2 的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已完成。

因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 1 业绩承诺未完成，据补偿协议的约定，业绩承诺方上汽集团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业绩承诺方对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 1 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当期补偿金额按照截至当期期末业绩承诺资产 1 累积扣非前利润预测数与利润实际数之差与截至当期期末业绩承诺资产 1 累积扣非后利润预测数与利润实际数之差的较高者且不超过该项业绩承诺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 1 补偿金额经确定为 1,969,208,699.33 元，等于业绩承诺资产 1 的交易价格，对应补偿金额的应补偿股数为 1,969,208,699.33 元 ÷ 8.08 元/股 = 243,713,948 股（向上取整）。

本公司以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上汽集团应补偿的股份 243,713,948 股并予以注销，并按补偿协议规定收回业绩承诺期内对应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31,073,528.37 元。本公司已

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 243,713,948 股股份，并已办理股本变更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631,535,732 股变更为 1,387,821,784 股。

上述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业绩承诺资产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业绩承诺资产 1 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扣非前金额	扣非后金额
2023 年实际盈利(亏损)数(注 1)	-244,124.04	-248,182.62
减：募集配套资金募投项目效益影响(注 3)	-	-
业绩承诺资产所占权益比例(注 4)	61.48%	61.48%
2023 年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实际盈利(亏损)数	-150,087.79	-152,583.01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实际盈利(亏损)数	-104,210.20	-109,397.35
2021 年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实际盈利数	17,348.37	15,089.51
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累积实际盈利(亏损)数	-236,949.62	-246,890.85
2023 年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利润预测数	20,199.03	19,845.09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利润预测数	21,281.00	21,281.00
2021 年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利润预测数	15,792.91	14,502.68
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累积利润预测数	57,272.94	55,628.77
累积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	-294,222.56	-302,519.62
承诺净利润完成率	未完成	未完成

业绩承诺资产 2 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上菲红
扣非前实际盈利数(注 1)	33,347.04
减：非经常性收益(注 2)	13.01
2023 年扣非后实际盈利数	33,334.03
业绩承诺资产所占权益比例	30.00%
2023 年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实际盈利数	10,000.21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实际盈利数	6,837.91
2021 年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实际盈利数	14,479.17
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累积扣非后实际盈利数	31,317.29
2023 年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利润预测数	10,060.97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利润预测数	10,103.55
2021 年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利润预测数	11,093.84
业绩承诺资产对应的累积利润预测数	31,258.36
累积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	58.93
扣非后承诺净利润完成率	100.19%

注 1：上汽红岩、上菲红 2023 年度扣非前实际盈利数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德师报(审)字(24)第 P01177 号、德师报(审)字(24)第 P01991 号审计报告。

注 2：上表中非经常性损益口径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一致。

注 3：上汽红岩本次重组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募投项目“智慧工厂”项目于 2023 年度尚未产生经济效益，因此在计算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时不进行区分。

注 4：上汽红岩 61.48%股权包括了上汽集团持有的上汽红岩 56.96%股权及上汽集团通过持有上依投 50.00%股权间接持有的上汽红岩 4.52%权益，即 $50.00\% \times 9.04\%$ 。其中，上汽集团持有的上

上汽红岩 56.96%股权系上汽集团所对应的人民币 1,765,768,322.15 元注册资本占上汽红岩人民币 3,100,000,000.00 元注册资本的比例, 56.96%仅系精确到两位小数的百分比, 具体以注册资本占比精确数字为准; 上依投持有的上汽红岩 9.04%股权系上依投所对应的人民币 280,231,677.85 元注册资本占上汽红岩人民币 3,100,000,000.00 元注册资本的比例, 9.04%仅系精确到两位小数的百分比, 具体以注册资本占比精确数字为准。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承诺资产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之专项审核报告》(德师报(函)字(24)第 Q00251 号)。上汽集团对业绩承诺资产 1 截至 2023 年度的业绩承诺未完成。上汽集团对业绩承诺资产 2 截至 2023 年度的业绩承诺已完成。

三、业绩承诺补偿情况:

业绩承诺方对业绩承诺资产 1 截至 2023 年度的业绩承诺未完成。根据补偿协议约定, 业绩承诺方对每项业绩承诺资产盈利补偿及减值补偿向公司进行的股份补偿及现金补偿总额合计不超过该项业绩承诺资产的交易价格。因业绩承诺方对业绩承诺资产 1 的业绩承诺在 2022 年度业绩补偿后已履行了业绩补偿, 且该补偿已达到业绩承诺方在业绩承诺期间对业绩承诺资产 1 的补偿上限, 故业绩承诺方对 2023 年业绩承诺资产 1 未完成业绩承诺不再另行补偿。有关业绩补偿实施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实施公告》等公告。

上述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董事会十届四次会议和监事会十届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因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顾崙平、马甜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顾崙平（2 年）、马甜甜（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2023 年度公司向其支付的报酬分别是 117 万元人民币（不含税）和 35 万元人民币（不含税）。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说明：公司（含上汽红岩等子公司）2023 年度作为原告或被告累计发生诉讼 58 项，诉讼涉案金额 41,737.22 万元，约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7.55%；其中，上汽红岩 2023 年度作为原告或被告累计发生诉讼 46 项，诉讼涉案金额 41,649.08 万元。其中，因云南时骏汽车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起诉上汽红岩合同纠纷案，经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了上汽红岩募集资金账户中银行存款 100 万元（其余募集资金均正常），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汽红岩正与相关方积极沟通以解决该诉讼纠纷。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真践行诚实守信原则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存在不诚信的行为和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与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3 年度执行情况如下：

(1) 《零部件和配件供应框架协议》

《零部件和配件供应框架协议》	2023 年预计 金额（万元）	2023 年实际发生 金额（万元）
上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供应商品	76,495.38	36,753.00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向上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供应商品	427,460.46	223,687.60
合计	503,955.84	260,440.61

(2) 《生产服务框架协议》

《生产服务框架协议》	2023 年预计 金额（万元）	2023 年实际发生 金额（万元）
上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供应服务	94,383.35	24,889.87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向上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供应服务	8,850.03	2,052.89
合计	103,233.39	26,942.76

(3) 《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2023 年预计 金额（万元）	2023 年实际发生 金额（万元）
财务公司服务收入（不含本金）	2,905.88	383.93
财务公司服务支出（不含本金）	600.00	40.59
合计	3,505.88	424.53

(4) 《房屋与土地租赁框架协议》

《房屋与土地租赁框架协议》	2023 年预计 金额（万元）	2023 年实际发生 金额（万元）
上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支付租金	5,822.00	2,776.35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向上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支付租金	3,810.09	1,007.20
合计	9,632.09	3,783.55

(5) 《安吉租赁—金融服务贴息》

《安吉租赁—金融服务贴息》	2023 年预计 金额（万元）	2023 年实际发生 金额（万元）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安吉租赁的金融服务贴息支出	300.00	-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安吉租赁的金融服务贴息收入	309.25	170.86
合计	609.25	170.86

(6) 《菱重发动机日常关联交易》

《菱重发动机日常关联交易》	2023 年预计 金额（万元）	2023 年实际发生 金额（万元）
菱重发动机向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供应商品、服务等	9,840.00	1,313.92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向菱重发动机供应商品、服务等	9,570.00	2,701.48
合计	19,410.00	4,015.40

(7) 《菱重增压器日常关联交易》

《菱重增压器日常关联交易》	2023 年预计 金额（万元）	2023 年实际发生 金额（万元）
菱重增压器向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供应商品、服务等	1,122.00	387.72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向菱重增压器供应商品、服务等	560.00	22.33
合计	1,682.00	410.05

(8) 《上菲红日常关联交易》

《上菲红日常关联交易》	2023 年预计 金额（万元）	2023 年实际发生 金额（万元）
上菲红向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供应商品、服务等	151,032.26	67,763.45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向上菲红供应商品、服务等	6,000.00	79.04
合计	157,032.26	67,842.49

(9) 《重庆机电业务框架协议》

《重庆机电业务框架协议》	2023 年预计 金额（亿元）	2023 年实际发生 金额（亿元）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向重庆机电及下属公司采购商品、服务等	1.87	0.30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向重庆机电及下属公司销售商品、服务等	3.72	0.14
合计	5.59	0.44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中，公司与上汽集团分别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上汽集团对上汽红岩 61.48%股权、上菲红 30%股权在 2021-2023 年度进行了有关业绩承诺。

2021-2022 年度，上汽集团对上菲红 30%股权的业绩承诺已完成。2021 年度，上汽集团对上汽红岩 61.48%股权的业绩承诺已完成。2022 年度，上汽集团对上汽红岩 61.48%股权的业绩承诺未完成，根据补偿协议的约定，上汽集团对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 1 的应补偿股份数量为 243,713,948 股，该补偿已达到上汽集团在业绩承诺期间对业绩承诺资产 1 的补偿上限，业绩补偿方案已实施完成。有关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等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因上汽集团对上汽红岩有关业绩承诺资产的补偿已达到补偿上限并已实施，根据补偿协议有关约定，2023 年度将不会新增因上汽红岩 61.48%股权的业绩承诺带来的补偿义务。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承诺资产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之专项审核报告》（德师报(函)字(24)第 Q00251 号）。上汽集团对业绩承诺资产 1 的 2023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承诺期内累计业绩承诺未完成。上汽集团对业绩承诺资产 2 截至 2023 年度的业绩承诺已完成。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共同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	为加强与产业链、生态圈各方的战略合作与协同，探索和完善公司在核心业务和新兴业务领域的产业链布局，经公司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作为 LP（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2 亿元与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东华汽车实业有限公司、中联汽车电子有限公司等共同投资河南尚颀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20亿元	0.42%-1.38%	5.22	71.59	75.07	1.73
合计	/	/	/	5.22	71.59	75.07	1.73

本集团存放于上汽财务公司的存款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金融机构存款利率计算利息，本年度来自上汽财务公司的利息收入为 281.63 万元，支付给上汽财务公司的付款手续费为 14.31 万元。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1,500	5%	1,195.02	5,365.39	5,218.42	1,341.99
合计	/	/	/	1,195.02	5,365.39	5,218.42	1,341.99

本集团从上汽财务公司取得的借款利率均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金融机构贷款利率计算，本年度利息支出 26.28 万元。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说明：2023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未向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融资授信额度。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2012 年 1 月 1 日	2031 年 12 月 31 日	-1,000	是	控股股东

租赁情况说明：

2012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汽集团签署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公司通过租赁形式使用军工路 2636 号和殷行路 200 号和 148 号等地块共计 610,676.6 平方米土地，租赁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950 万元，租金每三年可以调整一次，2020 年，经双方协商并签署新的补充协议，上述租金调整为 1,000 万元（含税）。2023 年，公司应支付的土地租金为 1,000 万元（含税）。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根据行业惯例，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为信誉良好的经销商和终端客户提供汽车回购以及债权收购或租赁权收购等担保。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控制担保风险，同意上汽红岩 2023 年度不再新增债权收购或租赁权收购等担保业务（即不再开展有回购担保责任的重卡整车销售业务）。2023 年度上汽红岩回购担保业务对外担保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81,918.36 万元，且担保额度仅用于原有担保存量业务。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外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3,415.40 万元，未超出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额度。2022 年以来受重卡行业产能过剩、保有量高和企业间竞争更加激烈等影响，重卡产业链经营压力增大，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汽红岩为部分经销商垫付余额 30,352.25 万元，较 2022 年末的 33,652.78 万元减少 3,300.53 万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10 月 12 日	200,000	0	198,097.88	198,097.88	198,097.88	59,535.96	30.05	7,177.17	3.62	14,724.80

2022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十届二次会议和监事会十届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变更的议案》，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迭代要求，从审慎投资和合理利用资金的角度出发，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内外情况，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对“智慧工厂”项目进行调整，调减“智慧工厂”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并新增上汽红岩“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募集资金投入 14,724.80 万元，以上募投项目调整、变更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1. 支付交易现金对价	其他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否	28,954.26	28,954.26	0	28,954.26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智慧工厂”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否	74,165.96	59,441.16	6,709.77	29,709.68	49.98	2024 年 6 月	否	否	建设进度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否	94,977.66	94,977.66	467.40	872.02	0.92	2027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研发	是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否	0	14,724.80	0			2024 年 3 月	否	否	建设进度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智慧工厂”项目、“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和“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均在建设中，未实现经济效益。其中，研发能力提升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涉及土地整理，因项目地块红线内有重庆中法水务公司主供水管道，中法水务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改道，导致项目土建施工未能及时启动，影响了项目建设进度。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 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 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 权额度
2022 年 10 月 27 日	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2022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68,000	否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存在如下经营风险：由于近年来行业自卸车下滑，上汽红岩存在订单不足风险，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产品及品牌仍处于较弱地位，重卡业务弱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产品转型不到位、产品竞争力不强等将带来销量较低、资产减值、业绩亏损等风险。截至 2023 年末，上汽红岩应收款项较高，且因部分应收账款账龄趋长，如果未来客户财务状况及公司收款政策变化等原因导致可回收性降低，后续仍存在应收款项收回困难和减值计提增加的风险。截至 2023 年末，上汽红岩资产负债率较高、存在较大的偿债困难风险。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6,594,314	22.47				-243,713,948	-243,713,948	122,880,366	8.8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66,594,314	22.47				-243,713,948	-243,713,948	122,880,366	8.85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64,941,418	77.53%						1,264,941,418	91.15%
1、人民币普通股	920,144,118	56.40%						920,144,118	66.3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44,797,300	21.13%						344,797,300	24.85%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31,535,732	100.00%				-243,713,948	-243,713,948	1,387,821,784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中，公司与业绩承诺方上汽集团分别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2022 年，受经济增速下行、工程开工率不足、柴油价格长期偏高、物流受限等多重超预期的客观不利因素叠加影响，上汽集团对上汽红岩 61.48%股权（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资产 1）截至 2022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对上菲红 30.00%股权（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资产 2）截至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已完成。

因上汽集团 2022 年度对上汽红岩 61.48%股权（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资产 1）截至 2022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董事会十届四次会议和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业绩补偿方案暨拟回购并注销股份的议案》，根据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与上汽集团签署了《股份回购协议》，约定由公司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上汽集团应补偿的股份 243,713,948 股并予以注销。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上汽集团补偿的 243,713,948 股已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023 年 7 月 21 日，上汽集团已按照补偿协议和《股份回购协议》的约定，将上述补偿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对应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31,073,528.37 元返还给公司。上汽集团对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 1 的应补偿股份数量为 243,713,948 股，该补偿已达到业绩承诺方在业绩承诺期间对业绩承诺资产 1 的补偿上限（相关业绩补偿方案等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公司申请，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 243,713,948 股股份手续等事宜。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631,535,732 股变

更为 1,387,821,784 股，其中，上汽集团持有的股份由 783,046,844 股变更为 539,332,896 股，上汽集团持股比例由 47.99%变更为 38.86%（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中，公司与上汽集团分别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因截至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 1（上汽红岩 61.48%股权）业绩承诺未完成，根据补偿协议的约定，上汽集团对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 1 的补偿股份数量为 243,713,948 股，该补偿已达到上汽集团在业绩承诺期间对业绩承诺资产 1 的补偿上限。该等股份由公司以总价 1 元的价格回购并注销。至 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完成了上述 243,713,948 股股份的回购注销工作，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631,535,732 股变更为 1,387,821,784 股。因公司总股本减少，在假设公司业绩不变的情况下，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将会扩大。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6,594,314			122,880,366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限售承诺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合计	366,594,314			122,880,366	/	/

说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减少限售股 243,713,948 股是因履行业绩承诺补偿而由公司回购并注销的限售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0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13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3,713,948	539,332,896	38.86	122,880,366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0	175,782,178	12.67	0	无	0	国有法人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2,987,600	0.94	0	未知		其他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胜恒九重风控策略1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0	12,903,225	0.93	0	未知		其他
刘志强	0	9,015,520	0.65	0	未知		其他
永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7,730,820	0.56	0	未知		其他
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珠海金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230,255	0.52	0	未知		其他
马颖波	0	6,674,082	0.48	0	未知		其他
李鹏勇	0	6,674,082	0.48	0	未知		其他
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	0	6,674,082	0.48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6,452,530	人民币普通股	416,452,530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175,782,178	人民币普通股	175,782,178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98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87,600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胜恒九重风控策略1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2,903,225	人民币普通股	12,903,225		
刘志强			9,015,520	境内上市外资股	9,015,520		
永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730,820	人民币普通股	7,730,820		
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珠海金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30,255	人民币普通股	7,230,255		
马颖波			6,674,082	人民币普通股	6,674,082		
李鹏勇			6,674,082	人民币普通股	6,674,082		
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			6,674,082	人民币普通股	6,674,08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 9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 9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除上汽集团因履行业绩补偿而股份减少外，前十名其他股东较上期未增持或减持股份。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880,366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122,880,366	限售期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说明：1、公司于 2021 年实施并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根据规定，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公司向上汽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 366,594,314 股的限售期为 36 个月；上汽集团在本次重组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416,452,530 股，在向上汽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登记在上汽集团名下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公司 2021 年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中，公司与上汽集团分别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因截至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 1（上汽红岩 61.48%股权）业绩承诺未完成，根据补偿协议的约定，上汽集团对 2022 年业绩承诺资产 1 的应补偿股份数量为 243,713,948 股，该补偿已达到上汽集团在业绩承诺期间对业绩承诺资产 1 的补偿上限。该等股份由公司总价 1 元的价格回购并注销。至 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完成了上述 243,713,948 股股份的回购注销工作，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631,535,732 股变更为 1,387,821,784 股，其中，上汽集团持有的股份由 783,046,844 股变更为 539,332,896 股，其中，122,880,366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416,452,53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上汽集团持股比例由 47.99%变更为 38.86%（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虹
成立日期	1997 年 11 月 24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研发、生产、销售汽车整车（包括乘用车和商用车）和汽车零部件（包括发动机、变速箱、电力电子、新能源核心零部件、底盘系统、内外饰等），并从事相关汽车服务贸易和金融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的境内上市公司名称：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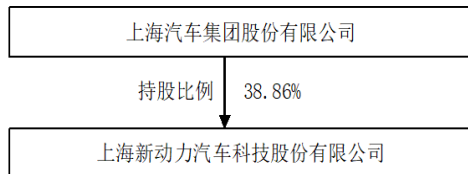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虹
成立日期	1996 年 3 月 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汽车、拖拉机、摩托车的生产、研制、销售、开发投资，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的境内上市公司名称：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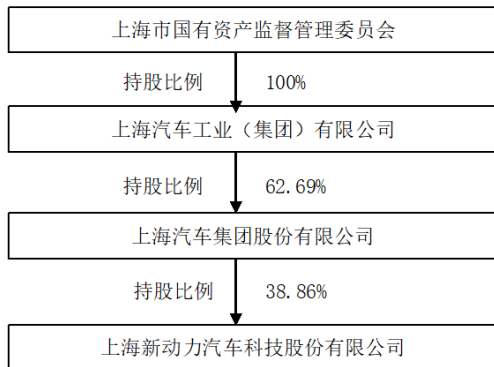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赵自成	2000 年 8 月 25 日	91500000450417268U	204,288.498166	对重庆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主要产业板块包括清洁能源装备板块、工业母机及智能制造板块、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板块、军工及新一代信息技术板块。
情况说明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 175,782,178 股，2022 年末占公司总股份的 10.77%；因 2023 年内公司回购并注销了 2022 年度业绩补偿股份数后，目前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所持股份数占公司总股份的 12.67%。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限售股减少 243,713,948 股是因上汽集团履行业绩承诺补偿而由公司回购并注销的限售股，详见本节第一部分的股份变动情况说明。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回购并注销上汽集团履行业绩承诺补偿的 243,713,948 股限售股，详见本节第一部分的股份变动情况说明。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股份回购情况。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4)第 P01176 号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动力科技”)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动力科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动力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整车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新动力科技于 2023 年度整车销售收入计人民币 288,415.70 万元，金额重大。整车销售收入系新动力科技关键业务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整车销售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与整车销售收入的确认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估与整车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测试其运行的有效性；

(2) 与新动力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访谈，检查与主要客户的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整车销售收入进行细节测试，检查收入确认相关的合同或订单、发票、发货记录等文件，并且对主要客户的交易发生额执行函证程序，以评价整车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4) 执行包括销售收入变动、公司的销售表现与公司所处行业环境是否相符等的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5) 对整车销售收入执行销售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6) 对整车期后销售退回进行细节测试，检查销售退回相关文件，判断销售退回的原因，并评估其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二) 重卡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一固定资产所示，新动力科技于 2023 年发生的与重卡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为人民币 46,639.39 万元。管理层基于相关长期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认减值金额，确定相关长期资产的可回收金额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尤其是对预计销量、预计毛利和折现率等关键假设的判断及估计。因此，我们将重卡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减值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与重卡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减值评估的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新动力科技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测试其运行的有效性；

(2) 评价管理层对于资产组的识别以及可回收金额的确定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在内部估值专家的协助下，评价管理层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方法的适当性以及所使用折现率的合理性；

(4) 将减值测试涉及的关键参数，包括预计销量和预计毛利与公司历史数据、财务预算数据等进行比较，评价其合理性；

(5)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长期资产减值测试表，验证相关算术计算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新动力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动力科技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新动力科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动力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新动力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动力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新动力科技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动力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动力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动力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顾崑平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甜甜

2024 年 3 月 22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15,232,329.26	6,904,190,339.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1,711,036.78	770,810,812.34
应收账款		2,810,276,694.11	5,398,353,128.11
应收款项融资		1,449,890,575.90	1,550,246,641.10
预付款项		144,483,108.22	138,233,273.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9,537,075.66	34,193,781.91
其中：应收利息		6,047,530.69	3,730,604.21
应收股利		240,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84,793,996.86	1,818,305,970.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4,289,515.35	75,592,937.67
流动资产合计		13,330,214,332.14	16,689,926,885.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79,113,668.91	1,232,592,013.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310,491.74	47,477,385.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41,003,585.97	832,918,729.23
投资性房地产		3,842,364.92	4,024,865.86
固定资产		1,258,085,841.01	1,610,473,776.76
在建工程		339,530,652.90	461,758,544.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6,160,958.09	91,454,459.61
无形资产		618,738,824.18	695,909,588.80
开发支出		186,238,849.48	175,424,270.1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953,823.60	25,789,50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430,050.69	214,336,260.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793,275.85	14,804,099.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97,202,387.34	5,406,963,497.30
资产总计		18,127,416,719.48	22,096,890,382.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3,419,853.82	1,801,950,208.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59,794,183.66	3,310,798,190.48
应付账款		3,067,569,331.55	3,573,756,790.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42,373,891.26	367,397,513.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1,296,016.74	238,370,155.41
应交税费		10,665,356.74	10,937,395.26
其他应付款		450,059,292.26	553,102,367.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23,858,427.29	313,118,229.71
其他流动负债		1,782,051,559.29	1,930,027,750.48
流动负债合计		11,311,087,912.61	12,099,458,601.2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30,000,000.00	1,761,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5,679,650.41	81,180,180.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630,449.57	27,494,878.6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0,484,074.53	174,611,903.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7,794,174.51	2,045,086,962.14
负债合计		12,598,882,087.12	14,144,545,563.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87,821,784.00	1,631,535,7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78,630,428.94	6,505,011,103.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122,641.95	26,914,662.95
专项储备		741,141.45	1,113,735.91
盈余公积		640,078,219.47	640,078,219.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14,859,583.45	-852,308,634.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28,534,632.36	7,952,344,819.3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28,534,632.36	7,952,344,819.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127,416,719.48	22,096,890,382.75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77,676,344.32	4,348,358,055.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5,233,384.48	906,430,844.07
应收账款		227,675,159.62	270,842,461.10
应收款项融资		995,376,201.52	1,093,615,359.43
预付款项		3,917,779.78	5,125,728.27
其他应收款		244,714,920.40	4,138,782.75
其中：应收利息		2,307,158.21	1,625,189.88
应收股利		240,000,000.00	

存货		594,474,283.32	791,816,668.7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981,967.29	14,559,711.74
流动资产合计		6,752,050,040.73	7,434,887,611.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20,812,352.36	5,400,069,545.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149,636.06	47,318,146.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41,003,585.97	832,918,729.23
投资性房地产		3,842,364.92	4,024,865.86
固定资产		590,546,839.03	662,134,240.41
在建工程		112,012,046.43	66,344,975.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056,964.95	64,345,873.86
无形资产		7,492,350.29	7,451,045.40
开发支出		130,206,702.32	76,834,346.1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606,459.28	25,789,50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460,038.31	201,825,719.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28,189,339.92	7,389,056,990.62
资产总计		10,480,239,380.65	14,823,944,602.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27,237,842.24	1,542,326,420.41
应付账款		1,216,193,093.84	1,312,648,665.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860,540.06	42,917,748.77
应付职工薪酬		133,610,111.27	114,845,717.98
应交税费		5,539,890.23	5,675,052.26
其他应付款		102,719,025.25	112,622,709.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77,503.17	15,568,890.62
其他流动负债		1,211,656,868.18	1,296,474,584.22
流动负债合计		3,946,594,874.24	4,443,079,789.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3,945,702.85	60,548,892.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630,449.57	27,494,878.6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2,453,677.98	93,704,42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029,830.40	181,748,197.55
负债合计		4,114,624,704.64	4,624,827,986.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87,821,784.00	1,631,535,7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27,826,615.09	6,154,207,289.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023,294.19	26,816,527.6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0,078,219.47	640,078,219.47
未分配利润		-2,126,135,236.74	1,746,478,846.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65,614,676.01	10,199,116,615.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480,239,380.65	14,823,944,602.28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680,574,121.52	9,929,033,997.87
其中：营业收入		8,680,574,121.52	9,929,033,997.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751,382,415.81	10,641,775,455.68
其中：营业成本		8,318,387,878.44	9,162,215,965.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870,599.53	43,751,881.28
销售费用		383,711,613.96	483,376,863.92
管理费用		546,061,387.96	532,457,082.66

研发费用		425,765,855.70	435,203,218.49
财务费用		24,585,080.22	-15,229,556.38
其中：利息费用		147,369,185.94	114,376,511.65
利息收入		110,188,306.64	82,172,507.55
加：其他收益		72,001,914.53	101,483,650.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871,527.97	142,024,974.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467,408.77	133,528,429.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49,195.22	99,420,348.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4,952,817.37	-757,277,337.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0,301,049.98	-392,545,387.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3,912.87	-4,981,994.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37,555,611.05	-1,524,617,204.44
加：营业外收入		3,055,586.55	8,375,903.22
减：营业外支出		6,762,051.25	4,489,935.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41,262,075.75	-1,520,731,236.60
减：所得税费用		21,288,873.56	90,736,620.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2,550,949.31	-1,611,467,856.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2,550,949.31	-1,611,467,856.6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2,550,949.31	-1,611,467,856.6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07,979.00	4,733,862.6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07,979.00	4,733,862.6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07,979.00	4,733,862.6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07,979.00	4,733,862.6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53,342,970.31	-1,606,733,994.0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53,342,970.31	-1,606,733,994.0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1	-0.9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427,716,826.57	5,161,659,874.65
减：营业成本		4,637,628,778.93	4,481,062,372.75
税金及附加		24,202,658.26	15,170,508.30
销售费用		188,304,071.67	204,884,005.73
管理费用		286,094,763.18	272,494,592.17
研发费用		279,672,036.39	278,212,428.13
财务费用		-89,711,544.67	-95,386,357.54
其中：利息费用		3,201,734.03	3,583,154.14
利息收入		79,105,777.19	50,627,807.81
加：其他收益		43,685,683.41	31,890,986.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153,558.87	128,487,514.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760,217.27	120,001,746.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49,195.22	99,420,348.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01,679.40	6,659,429.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64,260,426.89	-29,407,079.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7,993.72	-2,233,900.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58,025,599.70	240,039,624.18
加：营业外收入		1,152,473.31	662,7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56,873,126.39	240,702,324.18
减：所得税费用		15,740,957.25	49,237,473.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72,614,083.64	191,464,850.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72,614,083.64	191,464,850.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06,766.52	4,758,516.3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06,766.52	4,758,516.3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06,766.52	4,758,516.3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63,407,317.12	196,223,367.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92,382,083.19	9,347,588,045.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261,847.30	362,772,213.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245,980.63	234,955,85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70,889,911.12	9,945,316,110.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66,768,561.18	9,919,569,436.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2,707,161.56	1,317,318,153.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854,116.50	95,766,578.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6,237,345.48	663,748,23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7,567,184.72	11,996,402,40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322,726.40	-2,051,086,291.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64,338.48	1,215,336,682.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599,319.20	205,004,545.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84,271.31	4,603,901.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47,928.99	1,424,945,129.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6,479,499.03	442,237,202.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689,239,47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479,499.03	1,131,476,672.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931,570.04	293,468,456.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28,653,892.26	4,513,333,818.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73,528.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9,727,420.63	4,513,333,818.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69,184,247.09	1,594,383,610.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323,444.36	307,070,784.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22,732.22	7,055,589.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6,830,423.67	1,908,509,985.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103,003.04	2,604,823,833.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36,069.53	37,828,744.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5,875,777.15	885,034,743.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2,836,923.19	5,847,802,179.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36,961,146.04	6,732,836,923.19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01,933,174.16	5,285,927,312.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87,047.54	124,877,18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4,020,221.70	5,410,804,497.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02,930,954.34	4,038,197,791.3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9,027,985.35	519,323,541.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313,201.76	40,454,292.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933,664.08	330,018,24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7,205,805.53	4,927,993,87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14,416.17	482,810,626.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64,338.48	1,215,336,682.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588,541.60	204,993,767.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6,951.49	3,938,423.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59,831.57	1,424,268,873.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9,237,712.69	106,447,073.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0	689,239,47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9,237,712.69	795,686,543.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277,881.12	628,582,329.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73,528.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73,528.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8,185,672.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4,442.79	362,626.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94,442.79	208,548,298.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79,085.58	-208,548,298.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02,668.15	36,934,898.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0,681,711.22	939,779,556.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48,358,055.54	3,408,578,499.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7,676,344.32	4,348,358,055.54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1,535,732.00	6,505,011,103.14	26,914,662.95	1,113,735.91	640,078,219.47	-852,308,634.14	7,952,344,819.3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1,535,732.00	6,505,011,103.14	26,914,662.95	1,113,735.91	640,078,219.47	-852,308,634.14	7,952,344,819.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43,713,948.00	273,619,325.80	9,207,979.00	-372,594.46		-2,462,550,949.31	-2,423,810,186.97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207,979.00			-2,462,550,949.31	-2,453,342,970.31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3,713,948.00	243,713,947.00					-1.00	-1.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3,713,948.00	243,713,947.00					-1.00	-1.00
(三) 利润分配		31,073,528.37					31,073,528.3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31,073,528.37					31,073,528.37	

2023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72,594.46			-372,594.46		-372,594.46
1. 本期提取				8,913,677.59			8,913,677.59		8,913,677.59
2. 本期使用				9,286,272.05			9,286,272.05		9,286,272.05
(六) 其他		-1,168,149.57					-1,168,149.57		-1,168,149.5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7,821,784.00	6,778,630,428.94	36,122,641.95	741,141.45	640,078,219.47	-3,314,859,583.45	5,528,534,632.36		5,528,534,632.36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1,535,732.00	6,506,832,649.61	22,180,800.34	1,518,237.85	620,931,734.41	986,292,335.98	9,769,291,490.19		9,769,291,490.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1,535,732.00	6,506,832,649.61	22,180,800.34	1,518,237.85	620,931,734.41	986,292,335.98	9,769,291,490.19		9,769,291,490.19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821,546.47	4,733,862.61	-404,501.94	19,146,485.06	-1,838,600,970.12	-1,816,946,670.86		-1,816,946,670.86
（一）综合收益总 额			4,733,862.61			-1,611,467,856.66	-1,606,733,994.05		-1,606,733,994.05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146,485.06	-227,133,113.46	-207,986,628.40		-207,986,628.40
1.提取盈余公积					19,146,485.06	-19,146,485.0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7,986,628.40	-207,986,628.40		-207,986,628.4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404,501.94			-404,501.94		-404,501.94
1.本期提取				10,546,790.16			10,546,790.16		10,546,790.16
2.本期使用				10,951,292.10			10,951,292.10		10,951,292.10
(六)其他		-1,821,546.47					-1,821,546.47		-1,821,546.4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31,535,732.00	6,505,011,103.14	26,914,662.95	1,113,735.91	640,078,219.47	-852,308,634.14	7,952,344,819.33		7,952,344,819.33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1,535,732.00	6,154,207,289.29	26,816,527.67		640,078,219.47	1,746,478,846.90	10,199,116,615.3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1,535,732.00	6,154,207,289.29	26,816,527.67		640,078,219.47	1,746,478,846.90	10,199,116,61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43,713,948.00	273,619,325.80	9,206,766.52			-3,872,614,083.64	-3,833,501,939.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206,766.52			-3,872,614,083.64	-3,863,407,317.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3,713,948.00	243,713,947.00					-1.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3,713,948.00	243,713,947.00					-1.00
(三) 利润分配		31,073,528.37					31,073,528.3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31,073,528.37					31,073,528.3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061,659.87			7,061,659.87

2023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7,061,659.87			7,061,659.87
(六) 其他		-1,168,149.57					-1,168,149.5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7,821,784.00	6,427,826,615.09	36,023,294.19		640,078,219.47	-2,126,135,236.74	6,365,614,676.01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1,535,732.00	6,156,028,835.76	22,058,011.30		620,931,734.41	1,782,147,109.73	10,212,701,423.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1,535,732.00	6,156,028,835.76	22,058,011.30		620,931,734.41	1,782,147,109.73	10,212,701,423.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21,546.47	4,758,516.37		19,146,485.06	-35,668,262.83	-13,584,807.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58,516.37			191,464,850.63	196,223,367.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146,485.06	-227,133,113.46	-207,986,628.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146,485.06	-19,146,485.0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7,986,628.40	-207,986,628.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800,974.00			8,800,974.00

2023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8,800,974.00			8,800,974.00
(六) 其他		-1,821,546.47					-1,821,546.4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31,535,732.00	6,154,207,289.29	26,816,527.67		640,078,219.47	1,746,478,846.90	10,199,116,615.33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12月27日成立。本公司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票,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

本公司成立后,股本及股权结构历经多次变更,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份为866,689,830股,股本总额为人民币866,689,830.00元。其中,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集团”)持股416,452,530股。

本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21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上汽集团及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机电”)分别发行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366,594,314股和175,782,178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08元。用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222,469,41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8.99元(以下简称“2021年交易”)。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总股份计1,631,535,732股。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份为1,631,535,732股,股本总额计人民币1,631,535,732.00元,其中上汽集团持有783,046,844股,占总股份数的47.99%;重庆机电持有175,782,178股,占总股份数的10.77%,其他社会公众股为672,706,710股,占总股份数的41.24%。

上述2021年交易中,本公司与上汽集团分别签署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协议约定,由于业绩承诺资产实际盈利数小于利润预测数,触发业绩补偿条款,故本公司以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定向回购上汽集团应补偿的股份243,713,948股并予以注销,并按协议规定收回业绩承诺期内对应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本公司已于2023年7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243,713,948股股份,并已办理股本变更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631,535,732股变更为1,387,821,784股。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份为1,387,821,784股,股本总额计人民币1,387,821,784.00元,其中上汽集团持有539,332,896股,占总股份数的38.86%;重庆机电持有175,782,178股,占总股份数的12.67%,其他社会公众股为672,706,710股,占总股份数的48.47%。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范围为商用车、工程机械以及船舶和发电机组等配套用的柴油发动机及其零部件等设计、生产与销售,以及开发、制造、销售汽车及零部件,汽车组装、改装及售后服务等。

本公司的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于2024年3月22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 持续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 适用 ☐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通常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单项金额占本集团期末资产总额 0.3%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占本集团期末资产总额 0.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	单项金额占本集团期末资产总额 0.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本集团期末资产总额 0.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本集团期末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10%以上， 或子公司净利润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20%以上
重要的合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 10%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五)“19.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一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

“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1.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部分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按其性质,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或其他流动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1.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11.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1.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和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1.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3)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4)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6)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7)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8)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9)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0)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1.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11.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11.4.1.1.1)，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1.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1.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11.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1.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全部为其他金融负债。

11.4.1.1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11.4.1.1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11.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1.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为商业承兑汇票及供应链票据。

本集团按照承兑企业的信用风险情况对应收票据单独评估信用风险。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3. 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除对高风险应收账款单独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外，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他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账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账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经营存在风险、经营状况不佳的经销商以及特定车型相关的应收账款，因预计无法收回及市场需求变化而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单独确定信用损失，基于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并考虑前瞻性信息，通过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确定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融资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

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应收款项融资信用损失准备，并将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应收款项融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款项融资分为 2 个组别：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	承兑人为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的应收票据
组合 2	财务公司承兑的应收票据

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承兑人类型和信用风险评级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确定其信用损失。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并考虑前瞻性信息，通过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确定信用损失等。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先按照计划成本进行核算，月末将成本差异予以分摊，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合同资产分为账龄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历史回款情况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合同资产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合同资产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19.1 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

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9.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9.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9.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9.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 35	10	2.57 - 4.50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2 - 33	3 - 10	2.94 - 8.0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12	2 - 10	8.08 - 19.6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 6	3 - 10	15.83 - 24.2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12	2 - 10	8.08 - 19.6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产能整体提升	项目达到既定产能标准	达到既定产能并验收之日
新增设备技改措施等	设备验收合格	设备验收合格之日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计算机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预计受益年限
非专利技术	直线法	5	预计受益年限
计算机软件	直线法	5	预计受益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工资薪金和福利费用、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研发活动的仪器和设备的折旧费、研究与试验开发所需的差旅、交通和通讯费用等。本集团以产品立项通过评审作为发动机相关研发项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以项目批准作为整车相关研发项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以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职工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三个组成部分。这些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预计按揭逾期损失和未决诉讼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产品质量保证金系按照本集团已销售产品可能发生的保修费用和索赔金额评估计提。预计按揭逾期损失系本集团按经销商买方的敞口额度可能产生逾期的风险进行评估计提。未决诉讼系本集团对尚未结案的诉讼案件将可能产生的预计补偿金额进行评估计提。

32. 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整车、发动机及配件销售收入
- (2) 提供安装及孵化服务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

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销售返利、商业折扣等)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资产摊销期间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3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固定资产采购补贴以及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等，由于该等补助系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故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分期计入损益。

3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项目开发补助以及财政补贴等，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

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固定付款额等。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本集团对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等的短期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债务重组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 适用 ☒ 不适用

41.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五)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了如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应收票据业务模式

本集团根据下属不同业务实体应收票据背书、贴现之比例确定其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若业务模式仅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并列示于应收票据；若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票据为目标，则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

开发支出资本化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如附注(五)26.(2)所述之条件的进行资本化，不能满足条件则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是否资本化或费用化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

2、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于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主要有：

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除对高风险应收款项单独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外，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他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对单项确定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基于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并考虑前瞻性信息，通过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确定信用损失。对于除上述之外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基于历史回款情况及账龄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款项按组合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集团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以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估计为基础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当存在迹象表明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需要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存货账面价值。

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资产或资产组的减值准备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的方法计量。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需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当计算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时，公允价值采用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的价格。如果重新估计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当前估计，该差异将会影响改变期间的资产的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

本集团就固定资产厘定可使用年限和残值。该估计是根据对类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的历史经验为基础，并可能因技术革新等原因而有重大改变。当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不同于先前估计，本集团将变更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率，并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非上市股权(私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采用一系列估值技术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使用的估值模型包含了缺乏市场流动性的折扣率等不可观察的参数。若参数发生变化，该变化将会影响非上市股权的公允价值。

产品质量保证金的预计

产品质量保证金系按本集团已销售产品可能发生的保修费用和索赔金额评估计提。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金予以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产品质量保证金的计提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集团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人民币 191,430,050.69 元及人民币 214,336,260.28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和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并确认在转回产生期间的利润表中。此外，如附注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所示，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由于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本集团部分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3%
	现代服务(除不动产租赁及有形动产租赁服务)(包括研发和技术服务、物流辅助服务等)	6%
	不动产租赁服务	5%
企业所得税	企业应纳税所得额	15%或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公司被认定为符合条件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本公司于 202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重新认定，故本公司于本年度及上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红岩”)及上汽红岩之子公司上汽红岩车桥(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红岩车桥”)系设立在西部地区的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上汽红岩及上汽红岩车桥主营业务项目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汽车整车、专用车及零部件制造”之规定，故上汽红岩及上汽红岩车桥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此外，根据 2020 年第 23 号公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上汽红岩及上汽红岩车桥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

(3) 本集团其他子公司于本年度及上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3.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036,248,689.00	6,730,325,245.21
其他货币资金	178,983,640.26	173,865,094.65
合计	6,215,232,329.26	6,904,190,339.8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172,842,971.40	521,550,445.68

其他说明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集团无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446,405,982.64	466,133,484.91
供应链票据	235,305,054.14	304,677,327.43
合计	681,711,036.78	770,810,812.3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48,457,778.00
合计		48,457,778.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 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商业承兑汇票及供应链票据(上年末: 无)。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 本集团根据所收取票据承兑方的信用风险情况来评估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风险, 并考虑相应的损失准备。本集团管理层认为, 于本年年末本集团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及供应链票据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因票据承兑方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因此未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56,174,159.81	3,435,724,769.63
1 年以内小计	1,756,174,159.81	3,435,724,769.63
1 至 2 年	959,333,587.71	2,860,458,983.88
2 至 3 年	1,617,472,528.95	48,439,635.27
3 年以上	125,870,800.20	103,280,219.8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458,851,076.67	6,447,903,608.6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86,336,620.75	35.58	1,030,772,736.06	64.98	555,563,884.69	2,511,895,417.46	38.96	855,564,639.46	34.06	1,656,330,778.00
其中：										
高风险款项	1,586,336,620.75	35.58	1,030,772,736.06	64.98	555,563,884.69	2,511,895,417.46	38.96	855,564,639.46	34.06	1,656,330,77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72,514,455.92	64.42	617,801,646.50	21.51	2,254,712,809.42	3,936,008,191.18	61.04	193,985,841.07	4.93	3,742,022,350.11
其中：										
一般组合(注)	2,872,514,455.92	64.42	617,801,646.50	21.51	2,254,712,809.42	3,936,008,191.18	61.04	193,985,841.07	4.93	3,742,022,350.11
合计	4,458,851,076.67	/	1,648,574,382.56	/	2,810,276,694.11	6,447,903,608.64	/	1,049,550,480.53	/	5,398,353,128.11

注：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对于一般组合本集团利用应收账款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账龄信息能反映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本集团确定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历史的实际减值情况，并考虑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以确定相应的预期信用风险并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一	60,352,549.55	45,264,412.16	75.00	经营存在风险，预计收回存在风险
单位二	47,305,980.37	47,305,980.37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三	31,898,717.82	31,898,717.82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四	25,323,476.15	25,323,476.15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五	18,658,067.18	18,658,067.18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六	12,337,000.00	12,337,000.00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七	10,978,977.54	10,978,977.54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八	10,848,479.40	8,136,359.55	75.00	经营存在风险，预计收回存在风险
其他	24,224,304.12	24,224,304.12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预计无法收回
特定车型应收账款	1,344,409,068.62	806,645,441.17	60.00	注
合计	1,586,336,620.75	1,030,772,736.06	64.98	/

注：本集团管理层经评估发现由于市场需求变化，与特定车型相关的应收账款回收缓慢，故对上述特定车型相关的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做出单项评估，并根据其面临的综合信用风险，结合针对性的款项回收计划，计提了相应的信用减值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49,186,662.74	103,707,777.76	5.93

1 至 2 年	872,802,514.67	328,157,747.15	37.60
2 至 3 年	207,540,319.05	142,951,162.13	68.88
3 年以上	42,984,959.46	42,984,959.46	100.00
合计	2,872,514,455.92	617,801,646.50	21.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度，本集团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注)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损失准备	1,049,550,480.53	943,184,854.02		344,160,951.99		1,648,574,382.56
合计	1,049,550,480.53	943,184,854.02		344,160,951.99		1,648,574,382.56

注：本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金额为人民币 22,174,964.0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44,160,951.9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度本集团之子公司与 105 家经销商签订债权重组协议，以调整债务本金的方式对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52,493,924.68 元的应收账款债权进行重组，折让金额为人民币 344,160,951.99 元，折让后的债权已全部收回。债权重组事项已经本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15,376,318.30		615,376,318.30	13.80	107,312,061.80
第二名	395,461,022.30		395,461,022.30	8.87	229,355,932.99
第三名	302,354,442.65		302,354,442.65	6.78	107,236,159.96
第四名	187,991,449.00		187,991,449.00	4.21	105,573,366.77
第五名	120,673,438.60		120,673,438.60	2.71	45,861,518.85
合计	1,621,856,670.85		1,621,856,670.85	36.37	595,339,040.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20,811,879.75	1,097,951,066.17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29,078,696.15	452,295,574.93
合计	1,449,890,575.90	1,550,246,641.1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01,333,165.3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97,051,668.91	
合计	1,498,384,834.2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集团无被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银行承兑汇票及财务公司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票据承兑方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3,325,439.78	71.51	131,903,410.35	95.42
1 至 2 年	40,608,370.14	28.11	5,416,874.67	3.92
2 至 3 年	310,104.46	0.21	323,435.75	0.23
3 年以上	239,193.84	0.17	589,553.13	0.43
合计	144,483,108.22	100.00	138,233,273.9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供应商未结算的材料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单位预付款项合计为人民币 109,249,571.00 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100,548,743.51 元)，占预付款项余额的 75.61%(上年年末：72.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度，本集团未计提预付款项减值准备。于本年年末，预付款项减值准备余额计人民币 407,700.00 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407,700.00 元)。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047,530.69	3,730,604.21
应收股利	24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83,489,544.97	30,463,177.70
合计	329,537,075.66	34,193,781.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6,047,530.69	3,730,604.21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6,047,530.69	3,730,604.2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联营企业股利	240,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3,572,989.53	25,084,776.92
1 年以内小计	73,572,989.53	25,084,776.92
1 至 2 年	7,464,755.23	2,920,493.58
2 至 3 年	374,771.38	86,581.39
3 年以上	2,077,028.83	2,371,325.81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3,489,544.97	30,463,177.7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222,773,620.44	101,305,315.79
往来款	22,920,446.64	22,629,992.04
保证金	2,846,475.10	1,178,366.20
其他	6,022,281.93	4,654,819.46
合计	254,562,824.11	129,768,493.4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9,305,315.79	99,305,315.7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注)			71,767,963.35	71,767,963.3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71,073,279.14	171,073,279.14

注：本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转回金额为人民币 3,436,919.00 元。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99,305,315.79	71,767,963.35				171,073,279.14
合计	99,305,315.79	71,767,963.35				171,073,279.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37,467,831.09	14.72	代垫款	3年以上	35,467,831.09
第二名	20,786,302.18	8.17	代垫款	3年以上	20,786,302.18
第三名	20,255,408.30	7.96	代垫款	1年以内	11,194,556.92
第四名	18,646,118.73	7.32	代垫款	1年以内	7,946,900.42
第五名	18,356,797.67	7.21	代垫款	1年以内	16,153,981.95
合计	115,512,457.97	45.38	/	/	91,549,572.5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7,431,560.98	196,860,252.21	640,571,308.77	846,930,523.68	157,008,476.33	689,922,047.35
在产品	117,482,999.79	18,498,992.78	98,984,007.01	129,430,538.21	2,077,123.27	127,353,414.94
库存商品	925,639,918.61	80,401,237.53	845,238,681.08	1,106,312,347.53	105,281,839.26	1,001,030,508.2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880,554,479.38	295,760,482.52	1,584,793,996.86	2,082,673,409.42	264,367,438.86	1,818,305,970.5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7,008,476.33	59,448,609.97		19,596,834.09		196,860,252.21
在产品	2,077,123.27	16,421,869.51				18,498,992.78
库存商品	105,281,839.26	38,188,247.73		63,068,849.46		80,401,237.5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64,367,438.86	114,058,727.21		82,665,683.55		295,760,482.5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上述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系相关存货出售所致。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净额为人民币 1,919,720.83 元的存货已用于应付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上年年末：无)，参见附注一应付票据。

11、持有待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金	114,013,448.87	75,297,866.13
待摊费用	276,066.48	295,071.54
合计	114,289,515.35	75,592,937.67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125,416,286.97	18,552,723.30				143,969,010.27	
小计	125,416,286.97	18,552,723.30				143,969,010.27	
二、联营企业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823,433,576.02	99,701,504.88		240,000,000.00		683,135,080.90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272,358,375.43	17,505,989.09	-659,586.78	37,195,200.00		252,009,577.74	
重庆恒隆红岩汽车转向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隆红岩”)	11,383,775.31	-2,292,808.50				9,090,966.81	9,090,966.81
小计	1,107,175,726.76	114,914,685.47	-659,586.78	277,195,200.00		944,235,625.45	9,090,966.81
合计	1,232,592,013.73	133,467,408.77	-659,586.78	277,195,200.00		1,088,204,635.72	9,090,966.8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恒隆红岩(注)	9,090,966.81		9,090,966.81			
合计	9,090,966.81		9,090,966.81	/	/	/

注：随着重卡行业市场变化，恒隆红岩新产品规模减少，经恒隆红岩股东同意拟关停该公司。考虑恒隆红岩的经营情况及处置费用，本集团对其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利 得	本期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的损 失	其他					
股票投资	37,477,385.08			10,833,106.66			48,310,491.74	639,119.20	45,577,049.28	3,064,239.50	战略投资
非上市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6,765,000.00			战略投资
合计	47,477,385.08			10,833,106.66			58,310,491.74	7,404,119.20	45,577,049.28	3,064,239.5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41,003,585.97	832,918,729.23
合计	941,003,585.97	832,918,729.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本公司持有的对扬州尚顾汽车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嘉兴上汽顾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尚顾山高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河南尚顾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附注一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和本公司持有的对上海捷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3,178,231.25			83,178,231.25
2. 本期增加金额	929,155.07			929,155.0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929,155.07			929,155.0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841,104.99			4,841,104.99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4,841,104.99			4,841,104.99
(3)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9,266,281.33			79,266,281.3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9,003,479.86			79,003,479.86
2. 本期增加金额	891,267.51			891,267.51
(1) 计提或摊销	64,883.94			64,883.94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26,383.57			826,383.57
3. 本期减少金额	4,620,716.49			4,620,716.49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4,620,716.49			4,620,716.49
(3)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5,274,030.88			75,274,030.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9,885.53			149,885.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49,885.53			149,885.5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42,364.92			3,842,364.92
2. 期初账面价值	4,024,865.86			4,024,865.8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度，本集团将部分原自用房屋及建筑物改为出租，故自出租日起将该等房屋及建筑物自固定资产转作投资性房地产。于本年度，本集团将部分原出租房屋及建筑物改为自用，故自到期日起将该等房屋及建筑物自投资性房地产转作固定资产。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集团无未办妥产证之投资性房地产。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58,085,841.01	1,610,473,776.7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58,085,841.01	1,610,473,776.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61,869,362.78	3,238,695,512.47	82,515,015.47	475,890,854.76	5,558,970,745.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11,775.66	107,510,261.84	10,650,329.44	37,397,521.63	175,269,888.57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14,870,670.67	107,510,261.84	10,650,329.44	37,397,521.63	170,428,783.5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841,104.99				4,841,104.99
3. 本期减少金额	977,709.86	30,302,401.45	4,806,500.16	10,488,372.26	46,574,983.73
(1) 处置或报废	48,554.79	30,302,401.45	4,806,500.16	10,488,372.26	45,645,828.6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29,155.07				929,155.07
4. 期末余额	1,780,603,428.58	3,315,903,372.86	88,358,844.75	502,800,004.13	5,687,665,650.3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34,552,797.13	2,323,175,035.26	47,336,987.49	341,629,090.70	3,746,693,910.58

2. 本期增加金额	57,553,055.67	181,793,032.64	9,195,306.29	40,823,127.73	289,364,522.33
(1) 计提	52,932,339.18	181,793,032.64	9,195,306.29	40,823,127.73	284,743,805.84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620,716.49				4,620,716.49
3. 本期减少金额	859,744.76	26,430,983.02	2,323,130.40	10,012,355.14	39,626,213.32
(1) 处置或报废	33,361.19	26,430,983.02	2,323,130.40	10,012,355.14	38,799,829.75
(2) 转出投资性房地产	826,383.57				826,383.57
4. 期末余额	1,091,246,108.04	2,478,537,084.88	54,209,163.38	372,439,863.29	3,996,432,219.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13,859,646.82	80,308,636.11	780,058.13	6,854,717.08	201,803,058.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643,929.86	98,993,192.25	259.01	20,263,492.54	232,900,873.66
(1) 计提	113,643,929.86	98,993,192.25	259.01	20,263,492.54	232,900,873.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331,111.58	24,535.06	200,695.44	1,556,342.08
(1) 处置或报废		1,331,111.58	24,535.06	200,695.44	1,556,342.08
4. 期末余额	227,503,576.68	177,970,716.78	755,782.08	26,917,514.18	433,147,589.7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1,853,743.86	659,395,571.20	33,393,899.29	103,442,626.66	1,258,085,841.01
2. 期初账面价值	613,456,918.83	835,211,841.10	34,397,969.85	127,407,046.98	1,610,473,776.7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3,017,141.59	11,918,452.01	733,339.25	365,350.33	
运输工具	172,478.62	155,230.76	259.01	16,988.85	
办公及其他设备	4,068,854.06	3,655,289.65	388,013.61	25,550.80	
合计	17,258,474.27	15,728,972.42	1,121,611.87	407,889.98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89,251.68
办公及其他设备	881.05
合计	290,132.7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5,864,672.75	产权证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年末本集团对重卡业务相关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减值测试。该资产组包括重卡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其可回收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24至2028年财务预算确定，并采用11.00%的折现率。超过5年的现金流量按照0.00%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为：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未来销量和毛利率。经减值测试该资产组中相应长期资产分类的本年减值金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减值金额
固定资产	232,253,811.55
在建工程(附注一在建工程)	114,096,065.13
无形资产(附注一无形资产)	91,604,096.86
开发支出(附注一研发支出)	28,439,897.42
合计	466,393,870.9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净额为人民币 93,458,472.43 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131,596,498.12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已作为银行借款的抵押物，参见附注一长期借款。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39,530,652.90	461,758,544.41
工程物资		
合计	339,530,652.90	461,758,544.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汽红岩智慧工厂	297,862,796.23	109,185,737.78	188,677,058.45	287,892,762.19		287,892,762.19

本部技措项目	111,737,871.67		111,737,871.67	66,070,800.55		66,070,800.55
上汽红岩国六项目	36,168,665.31	30,003,796.74	6,164,868.57	81,480,023.07	30,003,796.74	51,476,226.33
上汽红岩其他项目	39,717,934.32	9,947,560.58	29,770,373.74	56,143,122.00	5,037,233.23	51,105,888.77
上柴海安生产线	2,906,305.71		2,906,305.71	4,938,691.81		4,938,691.81
其他	274,174.76		274,174.76	274,174.76		274,174.76
合计	488,667,748.00	149,137,095.10	339,530,652.90	496,799,574.38	35,041,029.97	461,758,544.4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上汽红岩智慧工厂	287,892,762.19	22,596,447.35	12,626,413.31		297,862,796.23	募集资金
本部技措项目	66,070,800.55	102,899,120.25	57,232,049.13		111,737,871.67	自有资金
上汽红岩国六项目	81,480,023.07	18,148,586.72	63,459,944.48		36,168,665.31	自有资金
上汽红岩其他项目	56,143,122.00	14,449,784.23	30,874,971.91		39,717,934.32	自有/募集资金
上柴海安生产线	4,938,691.81	4,184,195.63	6,216,581.73		2,906,305.71	自有资金
其他	274,174.76	18,823.02	18,823.02		274,174.76	自有资金
合计	496,799,574.38	162,296,957.20	170,428,783.58		488,667,748.00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上汽红岩国六项目	30,003,796.74			30,003,796.74	未达到预期效用
上汽红岩其他项目	5,037,233.23	4,910,327.35		9,947,560.58	未达到预期效用
上汽红岩智慧工厂		109,185,737.78		109,185,737.78	未达到预期效用
合计	35,041,029.97	114,096,065.13		149,137,095.10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卡业务相关的在建工程本年减值情况参见附注一固定资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626,011.49	36,272,040.49	113,898,051.98
2. 本期增加金额		3,208,470.16	3,208,470.16
(1) 租入		3,208,470.16	3,208,470.16
3. 本期减少金额		6,293,096.00	6,293,096.00
(1) 处置		6,293,096.00	6,293,096.00
4. 期末余额	77,626,011.49	33,187,414.65	110,813,426.1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113,820.28	8,329,772.09	22,443,592.37
2. 本期增加金额	7,056,920.46	6,790,424.15	13,847,344.61
(1) 计提	7,056,920.46	6,790,424.15	13,847,344.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638,468.93	1,638,468.93
(1) 处置		1,638,468.93	1,638,468.93
4. 期末余额	21,170,740.74	13,481,727.31	34,652,468.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455,270.75	19,705,687.34	76,160,958.09
2. 期初账面价值	63,512,191.21	27,942,268.40	91,454,459.6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9,109,026.20		847,168,872.03	144,081,383.56	1,570,359,281.79
2. 本期增加金额			86,780,689.73	16,427,678.29	103,208,368.02
(1) 购置			509,941.94	16,427,678.29	16,937,620.23
(2) 内部研发			86,270,747.79		86,270,747.7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79,109,026.20		933,949,561.76	160,509,061.85	1,673,567,649.8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7,423,710.52		626,655,338.33	101,563,233.59	835,642,282.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5,078,436.76		56,892,729.71	16,803,869.31	88,775,035.78
(1) 计提	15,078,436.76		56,892,729.71	16,803,869.31	88,775,035.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2,502,147.28		683,548,068.04	118,367,102.90	924,417,318.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8,807,410.55		38,807,410.55
2. 本期增加金额			80,163,492.39	11,440,604.47	91,604,096.86
(1) 计提			80,163,492.39	11,440,604.47	91,604,096.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8,970,902.94	11,440,604.47	130,411,507.4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6,606,878.92		131,430,590.78	30,701,354.48	618,738,824.18
2. 期初账面价值	471,685,315.68		181,706,123.15	42,518,149.97	695,909,588.8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卡业务相关的无形资产本年减值情况参见附注一固定资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无形资产中净额为人民币 19,345,657.74 元的土地使用权已用于银行借款抵押（上年末：人民币 20,727,490.44 元），详见附注一长期借款。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改良支出	25,789,504.28	13,722,003.86	9,557,684.54		29,953,823.60
合计	25,789,504.28	13,722,003.86	9,557,684.54		29,953,823.60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9,228,397.54	46,241,870.06	298,070,472.80	45,365,894.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571,144.93	985,671.74	9,154,574.13	1,596,035.02
可抵扣亏损	718,645,019.30	107,796,752.88	614,418,973.69	95,567,537.03
预提费用	423,062,412.99	63,459,361.96	503,458,850.67	75,518,827.55
预计负债	235,505,548.25	35,325,832.24	370,231,662.96	55,534,749.44
应付职工薪酬	86,952,590.55	13,042,888.58	93,609,109.33	14,041,366.40
租赁负债暂时性差异	56,112,280.37	10,321,443.40	44,407,524.60	6,661,128.69
递延收益	43,716,378.17	6,557,456.73	62,089,325.33	9,313,398.80
合计	1,869,793,772.10	283,731,277.59	1,995,440,493.51	303,598,937.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之暂时性差异	42,512,809.78	6,390,167.84	31,679,703.12	4,765,040.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8,867,924.45	19,330,188.67	104,918,729.23	15,737,809.38
固定资产折旧暂时性差异	136,446,811.82	20,467,021.77	170,225,810.47	25,533,871.57
使用权资产暂时性差异	76,548,399.72	13,328,745.06	64,345,873.86	9,651,881.08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2,915,123.51	437,268.54	2,915,123.51	437,268.54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215,652,233.48	32,347,835.02	220,912,044.06	33,136,806.61
合计	602,943,302.76	92,301,226.90	594,997,284.25	89,262,677.3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301,226.90	191,430,050.69	89,262,677.35	214,336,26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301,226.90		89,262,677.3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985,738,464.39	2,574,298,057.98
可抵扣亏损	2,844,860,800.57	1,032,150,113.41
合计	6,830,599,264.96	3,606,448,171.3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3,773,475.67	5,721,659.22	
2025 年			
2026 年	86,617,339.66	79,813,307.73	
2027 年	901,180,771.55	946,615,146.46	
2028 年	1,843,289,213.69		
合计	2,844,860,800.57	1,032,150,113.4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质保尾款	6,756,495.42	139,609.53	6,616,885.89	7,888,279.70	29,186.64	7,859,093.06
预付工程设备款	8,176,389.96		8,176,389.96	6,945,006.08		6,945,006.08
合计	14,932,885.38	139,609.53	14,793,275.85	14,833,285.78	29,186.64	14,804,099.14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8,271,183.22	1,000,000.00	冻结	附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71,353,416.67	6,220,895.00	冻结	附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77,271,183.22	保证金			165,132,521.67	保证金	
存货	2,268,300.00	1,919,720.83	质押	附注-存货				无
固定资产	115,121,958.89	93,458,472.43	抵押	附注-固定资产	131,689,497.09	131,596,498.12	抵押	附注-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19,345,657.74	19,345,657.74	抵押	附注-无形资产	20,727,490.44	20,727,490.44	抵押	附注-无形资产
合计	315,007,099.85	292,995,034.22	/	/	323,770,404.20	323,677,405.23	/	/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注）	13,419,853.82	11,950,208.65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70,000,000.00	1,790,000,000.00
合计	183,419,853.82	1,801,950,208.65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经销商车辆买方信贷借款合同》，约定将自有的全部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进行抵押，年末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3,419,853.82 元（上年年末：无）。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3.65%—5.00%（上年年末：3.30%—5.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集团无逾期短期借款。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50,773,791.60	336,674,255.32
供应链票据	529,820,590.80	
银行承兑汇票	2,079,199,801.26	2,974,123,935.16
合计	2,759,794,183.66	3,310,798,190.48

于本年年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923,011,632.33 元系以金额为人民币 120,925,426.22 元的货币资金质押(附注一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及金额为人民币 1,919,720.83 元的存货质押(附注一存货)开具。(上年年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1,535,731,023.65 元系以人民币 102,926,521.67 元的货币资金质押开具)。于本年年末，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等	3,067,569,331.55	3,573,756,790.89
合计	3,067,569,331.55	3,573,756,790.8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整车款、配件款、材料款等	542,373,891.26	355,882,691.95
预收技术开发费		11,514,821.16
合计	542,373,891.26	367,397,513.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主要为本集团在履行履约义务之前向客户收取的预收款。年末合同负债将于 2024 年度确认为收入。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3,974,456.17	968,207,664.53	1,016,306,629.54	155,875,491.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27,510.71	170,042,197.79	169,647,336.22	1,722,372.28
三、辞退福利	33,068,188.53	17,383,160.57	16,753,195.80	33,698,153.3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38,370,155.41	1,155,633,022.89	1,202,707,161.56	191,296,016.7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0,439,397.28	697,970,675.06	755,148,600.74	133,261,471.60
二、职工福利费	4,557,729.01	50,415,555.87	37,827,925.24	17,145,359.64
三、社会保险费	762.03	85,082,722.92	85,030,109.60	53,375.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908,791.45	78,908,008.28	783.17
工伤保险费	762.03	6,173,931.47	6,122,101.32	52,592.18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3,969.10	103,655,211.72	103,654,721.72	4,459.1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72,598.75	14,837,117.57	18,398,890.85	5,410,825.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补充住房公积金		16,246,381.39	16,246,381.39	
合计	203,974,456.17	968,207,664.53	1,016,306,629.54	155,875,491.1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68,120.00	151,209,505.70	150,862,172.98	1,415,452.72
2、失业保险费	259,390.71	5,313,171.04	5,265,642.19	306,919.56
3、企业年金缴费		13,519,521.05	13,519,521.05	
合计	1,327,510.71	170,042,197.79	169,647,336.22	1,722,372.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8%-16%、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151,209,505.70元及人民币5,313,171.04元(上年数：人民币146,529,911.21元及人民币5,406,591.63元)。于本年年末，本集团尚有人民币1,415,452.72元及人民币306,919.56元(上年末：人民币1,068,120.00元及人民币259,390.71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期后支付。

辞退福利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结构性补偿人员费用	24,015,824.82	6,559,598.82	5,222,367.85	25,353,055.79
内退内养职工补偿(注)	9,052,363.71	10,823,561.75	11,530,827.95	8,345,097.51
合计	33,068,188.53	17,383,160.57	16,753,195.80	33,698,153.30

注：于本年年末，本公司对内退内养职工的补偿余额中一年内到期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8,345,097.51元(上年年末：人民币9,052,363.71元)；一年以上到期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26,894,949.57元(上年年末：人民币23,189,878.69元)，本公司列示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详见附注一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在估计内退内养职工补偿时，本公司根据过往5年最低工资水平采用2.14%(2022年：2.40%)的工资增长率以及2.41%(2022年：2.66%)的折现率。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85,833.57	2,102,028.5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735,749.94
个人所得税	3,987,749.86	3,262,903.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38.51	245,587.60
房产税	3,501,744.45	2,976,024.48
印花税	253,316.20	626,417.64
土地使用税	498,069.56	250,267.00
其他	1,228,704.59	738,416.36
合计	10,665,356.74	10,937,395.26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0,059,292.26	553,102,367.29
合计	450,059,292.26	553,102,367.29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33,572,327.54	373,817,937.05
设备款	64,899,646.39	129,273,019.21
其他	51,587,318.33	50,011,411.03
合计	450,059,292.26	553,102,367.29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00,000,000.00	290,2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858,427.29	22,918,229.71
合计	2,323,858,427.29	313,118,229.71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预提费用	1,047,186,825.92	1,099,943,968.21
预计负债	734,864,733.37	830,083,782.27
合计	1,782,051,559.29	1,930,027,750.4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提费用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销售返利及促销	649,407,130.32	753,929,576.92
原材料涨价补贴	132,886,605.11	130,050,011.75
运杂费	78,317,791.50	57,232,787.73
研发费	21,704,527.23	30,726,518.44
合同负债税金	41,894,157.75	35,837,066.98
其他	122,976,614.01	92,168,006.39
合计	1,047,186,825.92	1,099,943,968.21

预计负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金	712,756,902.13	803,152,405.37
预计按揭逾期损失（附注一或有事项）	7,713,854.31	16,830,645.30
未决诉讼（附注一或有事项）	14,393,976.93	10,100,731.60
合计	734,864,733.37	830,083,782.27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注）	30,000,000.00	65,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300,000,000.00	1,987,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2,300,000,000.00	-290,200,000.00
合计	1,030,000,000.00	1,761,8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于本年年末，长期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系以净值为人民币 93,458,472.43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和人民币 19,345,657.74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参见附注一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集团无逾期长期借款。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3.10%—4.11%（上年年末：3.10%—4.26%）。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89,538,077.70	104,098,409.87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一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858,427.29	-22,918,229.71
合计	65,679,650.41	81,180,180.16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租赁负债	26,503,310.68	48,451,988.29	29,454,990.62	104,410,289.59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31,630,449.57	27,494,878.69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31,630,449.57	27,494,878.69

辞退福利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退内养人员费用(附注一应付职工薪酬)	35,240,047.08	32,242,242.40
结构性补偿人员费用	30,088,555.79	28,320,824.82
中长期激励计划		12,26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3,698,153.30	-45,328,188.53
合计	31,630,449.57	27,494,878.69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4,611,903.29	2,471,242.00	16,599,070.76	160,484,074.53	
合计	174,611,903.29	2,471,242.00	16,599,070.76	160,484,074.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本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计人民币 1,387,821,784.00 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股份种类及结构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1,286,738,432				-243,713,948.00	-243,713,948.00	1,043,024,484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44,797,300						344,797,300
股份总数	1,631,535,732.00				-243,713,948.00	-243,713,948.00	1,387,821,784.00

其他说明：

股本 2023 年度增减变动参见附注一公司概况及附注一资本公积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424,861,007.24			6,424,861,007.24
其他资本公积	80,150,095.90	274,787,475.37	1,168,149.57	353,769,421.70
合计	6,505,011,103.14	274,787,475.37	1,168,149.57	6,778,630,428.9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如附注一公司概况所述，由于 2021 年交易触发了业绩补偿条款，故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以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上汽集团应补偿的股份 243,713,948 股并予以注销，同时收回在业绩承诺期内对应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31,073,528.37 元。本次回购股份价值总额计人民币 1.00 元，冲减股本人民币 243,713,948.00 元，差额人民币 243,713,94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时收回现金分红人民币 31,073,528.37 元计入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914,662.95	10,833,106.66			1,625,127.66	9,207,979.00		36,122,641.95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914,662.95	10,833,106.66			1,625,127.66	9,207,979.00		36,122,641.95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914,662.95	10,833,106.66			1,625,127.66	9,207,979.00		36,122,641.95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13,735.91	8,913,677.59	9,286,272.05	741,141.45
合计	1,113,735.91	8,913,677.59	9,286,272.05	741,141.45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7,204,048.64			367,204,048.64
任意盈余公积	272,874,170.83			272,874,170.83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40,078,219.47			640,078,219.4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亏损，扩大生产经营或转增资本。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52,308,634.14	986,292,335.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52,308,634.14	986,292,335.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62,550,949.31	-1,611,467,856.6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146,485.0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7,986,628.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14,859,583.45	-852,308,634.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03,226,643.69	8,292,714,762.71	9,847,953,490.74	9,141,660,405.83
其他业务	77,347,477.83	25,673,115.73	81,080,507.13	20,555,559.88
合计	8,680,574,121.52	8,318,387,878.44	9,929,033,997.87	9,162,215,965.71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	8,640,686,181.97	9,888,319,955.07
租赁收入	39,887,939.55	40,714,042.80
合计	8,680,574,121.52	9,929,033,997.87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868,057.41		992,903.4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7,734.75		8,108.0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89	/	0.82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7,734.75	注 1	8,108.05	注 1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注 2		注 2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注 2		注 2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注 2		注 2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注 2		注 2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注 2		注 2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7,734.75		8,108.05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注 3		注 3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注 3		注 3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注 3		注 3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注 3		注 3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注 3		注 3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注 3		注 3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860,322.66		984,795.35	

注 1：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属于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故予以扣除。

注 2：于本年度及上年度，新动力科技不存在该等收入扣除项目。

注 3：于本年度及上年度，新动力科技交易合同均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年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成本分解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发生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销售整车	2,884,156,956.32	3,309,484,986.77	2,884,156,956.32	3,309,484,986.77
销售发动机	4,938,972,270.89	4,311,345,103.41	4,938,972,270.89	4,311,345,103.41
销售配件	739,357,948.99	652,850,899.38	739,357,948.99	652,850,899.38
提供服务	27,316,650.26	11,428,741.85	27,316,650.26	11,428,741.85
其他	50,882,355.51	30,909,754.73	50,882,355.51	30,909,754.7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6,997,388,638.94	6,931,178,003.14	6,997,388,638.94	6,931,178,003.14
国外	1,643,297,543.03	1,384,841,483.00	1,643,297,543.03	1,384,841,483.0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销售整车	2,884,156,956.32	3,309,484,986.77	2,884,156,956.32	3,309,484,986.77
销售发动机	4,938,972,270.89	4,311,345,103.41	4,938,972,270.89	4,311,345,103.41
销售配件	739,357,948.99	652,850,899.38	739,357,948.99	652,850,899.38
提供服务	27,316,650.26	11,428,741.85	27,316,650.26	11,428,741.85
其他	50,882,355.51	30,909,754.73	50,882,355.51	30,909,754.7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提供服务				
合计	8,640,686,181.97	8,316,019,486.14	8,640,686,181.97	8,316,019,486.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如下：

销售商品

本集团主营整车、发动机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通常相关销售商品的合同中仅有交付商品一项履约义务。对于向客户销售的商品，本集团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即商品运送至对方指定地点、交给对方指定承运人或按其他约定完成销售行为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安排，形成可变对价，因此需要估计可变对价。

对于部分整车收入，如附注一或有事项的注1所述，本集团已充分考虑与按揭销售相关之敞口风险对收入的影响。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10,236.23	4,376,649.77
教育费附加	5,708,861.36	3,211,641.04
资源税		
房产税	17,016,928.88	13,283,993.01
土地使用税	15,593,946.06	14,811,846.93
印花税	6,424,031.48	7,483,892.49
其他	116,595.52	583,858.04
合计	52,870,599.53	43,751,881.28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等人工成本	173,190,954.28	170,775,729.21
折旧和摊销	11,024,361.76	6,651,785.67
其他	199,496,297.92	305,949,349.04
合计	383,711,613.96	483,376,863.92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等人工成本	368,541,188.50	349,004,280.57
折旧和摊销	58,775,171.39	57,575,630.25
其他	118,745,028.07	125,877,171.84
合计	546,061,387.96	532,457,082.66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等人工成本	246,408,780.96	247,460,337.89
折旧和摊销	28,414,710.16	32,148,808.17
其他	150,942,364.58	155,594,072.43
合计	425,765,855.70	435,203,218.49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7,369,185.94	114,376,511.65

利息收入	-110,188,306.64	-82,172,507.55
汇兑损失(收益)	-18,424,726.49	-54,059,802.17
其他	5,828,927.41	6,626,241.69
合计	24,585,080.22	-15,229,556.38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2,001,914.53	101,483,650.44
合计	72,001,914.53	101,483,650.4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3,467,408.77	133,528,429.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404,119.20	8,479,952.6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592.8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40,871,527.97	142,024,974.68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949,195.22	99,420,348.7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949,195.22	99,420,348.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3,949,195.22	99,420,348.78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1,968.6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43,184,854.02	-757,319,306.5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1,767,963.3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014,952,817.37	-757,277,337.90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4,058,727.21	-160,362,694.0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9,090,966.81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32,900,873.66	-168,202,027.8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14,096,065.13	-35,041,029.97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91,604,096.86	-17,641,847.52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0,422.89	396,309.57
十三、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28,439,897.42	-11,286,397.99
十四、预付款项减值损失		-407,700.00
十五、其他		
合计	-590,301,049.98	-392,545,387.76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净额	1,303,177.27	-4,981,994.87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80,735.60	
合计	1,683,912.87	-4,981,994.87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没利得	977,185.45	3,992,795.79	977,185.45
其他	2,078,401.10	4,383,107.43	2,078,401.10
合计	3,055,586.55	8,375,903.22	3,055,586.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预计诉讼损失	5,058,183.58	2,476,092.45	5,058,183.58
赔偿支出	394,971.46	979,600.32	394,971.46
其他	1,308,896.21	1,034,242.61	1,308,896.21
合计	6,762,051.25	4,489,935.38	6,762,051.25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3,567.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281,081.92	83,907,505.47
汇算清缴差异	7,791.64	6,625,547.57
合计	21,288,873.56	90,736,620.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41,262,075.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6,189,311.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02,404.3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791.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5,651,802.14
非应税项目的纳税影响	-21,205,396.98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980,378.8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0,658,795.09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21,288,873.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本公司适用税率计提。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	107,871,380.16	88,232,430.76
政府补助	56,804,292.20	132,136,929.10
收回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170,917,044.40	1,910,324.79
其他	8,653,263.87	12,676,167.31
合计	344,245,980.63	234,955,851.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97,637,385.72	248,890,033.43
产品质保及保养费	138,928,976.38	180,234,479.01
广告费和宣传费	37,776,174.04	27,521,722.17
专业服务费	24,046,278.37	24,897,991.79
支付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178,271,183.22	
其他	139,577,347.75	182,204,006.97
合计	616,237,345.48	663,748,233.3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业绩承诺期内现金分红	31,073,528.37	
合计	31,073,528.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上汽集团应补偿股份	1.00	
支付租赁费	15,322,731.22	7,055,589.89
合计	15,322,732.22	7,055,589.8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801,950,208.65	223,653,892.26		1,842,184,247.09		183,419,853.82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2,052,000,000.00	1,505,000,000.00		227,000,000.00		3,330,000,000.00
应付利息			132,323,444.36	132,323,444.3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04,098,409.87		5,797,761.72	15,322,731.22	5,035,362.67	89,538,077.70
合计	3,958,048,618.52	1,728,653,892.26	138,121,206.08	2,216,830,422.67	5,035,362.67	3,602,957,931.5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62,550,949.31	-1,611,467,856.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0,301,049.98	392,545,387.76

信用减值损失	1,014,952,817.37	757,277,337.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4,743,805.84	304,041,888.8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847,344.61	13,864,146.9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64,883.94	63,956.50
无形资产摊销	88,775,035.78	70,150,548.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557,684.54	5,751,531.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3,912.87	4,981,994.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949,195.22	-99,420,348.7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6,501,522.00	76,547,767.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871,527.97	-142,024,974.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81,081.92	83,907,505.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453,246.49	314,729,575.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9,735,484.39	548,808,359.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6,835,645.09	-2,770,843,111.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322,726.40	-2,051,086,291.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承担租赁负债取得使用权资产	3,208,470.16	16,342,071.6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36,961,146.04	6,732,836,923.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732,836,923.19	5,847,802,179.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5,875,777.15	885,034,743.6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036,961,146.04	6,732,836,923.1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36,248,689.00	6,730,325,245.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12,457.04	2,511,677.9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36,961,146.04	6,732,836,923.1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0,925,426.22	102,926,521.67	
—按揭业务保证金	54,963,700.00	61,750,000.00	
—保函保证金	1,382,057.00	456,000.00	
—诉讼冻结资金	1,000,000.00		
—其他		6,220,895.00	
合计	178,271,183.22	171,353,416.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78,077,064.43	7.0827	552,996,424.24
欧元	6.59	7.8592	51.79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5,229,088.76	7.0827	249,517,066.96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464,626.78	7.0827	3,290,812.09
欧元	4,095.63	7.8592	32,188.38

港币			
----	--	--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承租人，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及建筑物。上述使用权资产无法用于借款抵押、担保等目的。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及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6,437,439.41 元(上年度：人民币 23,188,749.22 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178,077.64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6,437,439.4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1,760,171.63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31,760,171.6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出租，租赁期为 1-4 年，形成经营租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	39,887,939.55	
合计	39,887,939.55	

本集团认为由于房屋及建筑物不存在毁损灭失风险，该资产的未担保余额不构成本集团的重大风险。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适用 ☒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2,871,620.06	3,918,527.83
第二年	10,697,665.09	2,926,551.14
第三年	10,740,670.24	2,140,400.29
三年以上	9,446,048.58	2,084,686.0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43,756,003.97	11,070,165.26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等人工成本	246,610,398.68	247,398,202.64
折旧和待摊	28,414,710.16	32,148,808.17
其他	276,265,971.43	235,435,470.11
合计	551,291,080.27	514,982,480.9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91,913,946.55	435,203,218.49
资本化研发支出	159,377,133.72	79,779,262.43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转销	
开发阶段支出	186,710,668.11	159,377,133.72		-86,270,747.79	-33,851,909.15	-11,286,397.99	214,678,746.9
减值准备	-11,286,397.99	-28,439,897.42				11,286,397.99	-28,439,897.4
合计	175,424,270.12	130,937,236.30		-86,270,747.79	-33,851,909.15		186,238,849.4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第六代重卡项目	95%	2024 年	自用	2017 年	立项报告
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	15%	2027 年	自用	2022 年	立项报告
纯电动宽体自卸车项目	85%	2025 年	自用	2023 年	立项报告
Y 系列国六产品开发项目	37%	2025 年	自用	2021 年	立项报告

12VK 电站产品开发项目	68%	2024 年	自用	2021 年	立项报告
D25 高性能柴油机项目	27%	2025 年	自用	2023 年	立项报告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上汽红岩开发项目	11,286,397.99	28,439,897.42	-11,286,397.99	28,439,897.42	参见附注一固定资产
合计	11,286,397.99	28,439,897.42	-11,286,397.99	28,439,897.42	/

重卡业务相关的开发支出本年减值情况参见附注一固定资产。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适用 ☒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适用 ☒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 适用 ☒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伊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0	上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柴动力海安有限公司	海安	50,000.00	海安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	重庆	460,000.00	重庆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发动机配件制造及销售	4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335,260,853.22	1,729,008,585.01
非流动资产	975,590,634.28	1,105,135,852.58
资产合计	3,310,851,487.50	2,834,144,437.59
流动负债	1,600,513,785.27	772,703,354.69
非流动负债	2,499,999.98	2,857,142.84
负债合计	1,603,013,785.25	775,560,497.5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07,837,702.25	2,058,583,940.0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83,135,080.90	823,433,576.0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83,135,080.90	823,433,576.0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971,122,678.35	1,515,101,090.70
净利润	249,253,762.20	154,852,534.3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9,253,762.20	154,852,534.3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5,000,000.00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重要联营企业上菲红主要生产和销售大功率柴油发动机，该投资对本集团活动具有战略性。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如下：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发动机配件制造及销售	50.00		权益法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增压器制造及销售	40.00		权益法

重庆恒隆红岩汽车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转向系统制造及销售	30.00		权益法
------------------	----	----	-----------	-------	--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3,969,010.27	125,416,286.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8,552,723.30	32,793,725.2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552,723.30	32,793,725.24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52,009,577.74	283,742,150.7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5,213,180.59	37,095,006.7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213,180.59	37,095,006.79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相关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系本集团通过投资，在其他机构发行或管理的结构化主体中持有的权益，包括合伙企业基金投资，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只持有投资份额，无控制权，因此不合并这些结构化主体。于本年度，本集团未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

下表列示了于本年末，本集团持有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信息及对应的最大风险敞口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投资额	最大风险敞口	列报项目
扬州尚顾汽车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4,135,661.52	219,662,260.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嘉兴上汽顾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00.00	216,302,683.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山东尚顾山高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000,000.00	204,792,380.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河南尚顾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01,246,260.8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整车拓展与能力研发项目	80,907,476.59			2,877,080.04		78,030,396.55	资产
技术创新、能级提升项目	13,840,000.00			1,730,000.00		12,110,000.00	资产
国家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4,100,000.00			4,700,000.00		9,400,000.00	资产
市级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618,000.00			3,618,000.00			资产
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补贴	17,419,342.70			1,935,482.52		15,483,860.18	资产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10,773,000.00			1,197,000.00		9,576,000.00	资产
企业创新发展和能级提升项目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产/收益
清洁能源		2,471,242.00		247,124.20		2,224,117.80	资产
其他	3,954,084.00			294,384.00		3,659,700.00	资产/收益
合计	174,611,903.29	2,471,242.00		16,599,070.76		160,484,074.53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科技扶持资金	20,781,812.38	72,799,116.63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加计抵减	20,689,763.80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4,700,000.00	4,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市级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618,000.00	3,618,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业培训财政补贴	3,304,2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行业企业 VOCs 深化治理项目补贴	2,960,000.00	
其他	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补贴	1,935,482.52	3,180,657.30

与资产相关	技术创新、能级提升项目	1,730,000.00	1,7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1,197,000.00	1,197,000.00
其他	其他	11,085,655.83	14,258,876.51
合计		72,001,914.53	101,483,650.44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部分其他非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除租赁负债)及其他非流动负债-预提费用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于本年末,除附注一外币货币性项目所述资产及负债为非记账本位币外,其他资产及负债均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记账本位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于本年年末,如果本集团之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39,961 千元(上年末: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33,287 千元)。

1.1.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因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于本年末,本集团的人民币浮动利率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255,000 千元(上年末:人民币 968,030 千元)。对于浮动利率借款,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未偿付的负债金额在整个年度都未偿付,如果借款的利率分别增加或减少 25 个基点而其他所有变量维持不变,本集团本年度的税前利润会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3,138 千元(上年末:人民币 2,420 千元)。

1.1.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计列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股票和非上市股权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的基金,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因此而面临价格风险。如果本集团于本年末持有的股票、非上市股权和基金之公允价值增加或减少 5%而其他所有变量维持不变,在未考虑递延所得税影响情况下,本集团于本年末之股东权益会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49,965.70 千元(上年末:人民币 44,019.81 千元)。

1.2. 信用风险

于本年末，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之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之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之金融资产以及附注一承诺及或有事项中披露的财务担保合同的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专门的部门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信用风险损失。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1,621,856,670.8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25,132,614.65 元），占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的 36.37%（2023 年 12 月 31 日：32.96%）。除此之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敞口集中于单一金融资产或有类似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

1.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89,245,280.13			189,245,280.13
应付票据	2,759,794,183.66			2,759,794,183.66
应付账款	3,067,569,331.55			3,067,569,331.55
其他应付款	450,059,292.26			450,059,292.26
其他流动负债-预提费用	1,047,186,825.92			1,047,186,825.92
长期借款	2,389,771,612.66	1,045,958,324.66		3,435,729,937.32
租赁负债	26,503,310.68	48,451,988.29	29,454,990.62	104,410,289.59
合计	9,930,129,836.86	1,094,410,312.95	29,454,990.62	11,053,995,140.43

2、资本管理

本集团采用优化负债与股东权益的结构管理资本，以确保集团内的主体能够持续经营，并同时最大限度增加股东回报。本集团的资本结构由本集团的净债务和股东权益组成。

本集团并未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管理要求。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复核本集团的资本结构。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1,003,585.97	941,003,585.97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41,003,585.97	941,003,585.97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941,003,585.97	941,003,585.97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1,449,890,575.90		1,449,890,575.90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310,491.74		10,000,000.00	58,310,491.74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8,310,491.74	1,449,890,575.90	951,003,585.97	2,449,204,653.61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本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年末公允价值参考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本集团持有计入应收款项融资的银行承兑汇票。年末公允价值依据市场即时贴现率按现金流量折现价格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本集团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本集团采用一系列估值技术对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使用的估值模型包含了缺乏市场流动性的折扣率等不可观察的参数。若根据合理可能替代假设改变一个或多个不可观察参数，这些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也会相应改变。本集团持有之未上市股权(私募股权)公允价值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参考类似证券价格并考虑流动性折扣或采用近期交易价格法确定。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年末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2,918,729.23	100,000,000.00	15,864,338.48	23,949,195.22	941,003,585.97
(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于本报告期间，并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计量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级的情况。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浦东张江高科技园区松涛路 563 号	主要从事汽车、总成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咨询服务业，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汽车租赁及机械设备租赁，实业投资，期刊出版，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5.75	38.86	38.8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总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详见附注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一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财务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安吉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租赁”）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安吉加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安吉天地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安吉智行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安悦汽车物资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车享汽车俱乐部(上海)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东莞畅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东华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福州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广州畅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贵阳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华域动力总成部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华域汽车电动系统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华域三电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江苏安吉智行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联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名爵汽车印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汽车工程研究院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南京申华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南宁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安吉通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安悦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车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德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帆一尚行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海通国际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捷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汽车报社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汽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汽车工业活动中心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三环弹簧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上汽安悦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圣德曼铸造海安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祥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友道智途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中国弹簧制造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众大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汽大通房车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汽大通南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深圳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太原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无锡畅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无锡达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武汉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西安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延锋(柳州)座椅系统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延锋汽车饰件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长沙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重庆安吉红岩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华域科尔本施密特活塞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华域皮尔博格泵技术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皮尔博格(昆山)有色零部件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上海法雷奥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南京法雷奥离合器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青岛东洋热交换器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上海大众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上海菲特尔莫古轴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上海天纳克排气系统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上海兴盛密封垫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上海安吉快运有限公司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安吉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睿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依科绿色工程有限公司	上汽总公司之联营企业
重庆机电	对本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綦江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重庆卡福汽车制动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重庆汽车标准件厂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重庆通用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上海机动车检测认证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注 1)	其他关联方
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注 2)	其他关联方
本公司执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注 1：上海机动车检测认证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系上汽集团高管兼职的公司。

注 2：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参股公司及上汽集团高管兼职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13,139,154.01	26,347,934.52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689,513,850.05	512,286,331.65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194,305,295.95	242,586,578.86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84,623,428.97	88,236,943.29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82,008,323.95	70,952,845.24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3,657,769.23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23,020,981.21	52,937,293.50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或材料	22,404,248.98	20,860,329.06
联营企业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22,479.00	
上汽集团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54,921,962.94	1,405,179.82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166,354,336.04	238,426,494.82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260,784.79	37,735.85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6,810,454.39	8,196,136.92
合计		1,341,043,069.51	1,262,273,803.5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销售产品	36,897.18	1,255,038.96
联营企业	销售产品	394,039.82	
上汽集团	销售产品	3,737,740.83	4,704,304.50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2,227,698,018.25	2,069,802,258.49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4,483,805.30	17,886,725.68
合营企业	销售材料	16,085,744.12	16,154,432.33
合营企业	提供劳务及服务	3,279,253.89	1,495,964.20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及服务	2,553,607.28	1,202,877.80
上汽集团	提供劳务及服务	12,635,001.16	25,371,488.70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11,351,664.98	17,671,069.69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9,476,343.67	17,570.42
合计		2,291,732,116.48	2,155,561,730.7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合营企业	房屋及建筑物	7,612,867.08	8,360,671.97
联营企业	房屋及建筑物	48,600.00	48,600.00
上汽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18,991,920.00	19,480,224.00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6,013,577.85	4,943,442.88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运输设备	2,757,953.22	1,551,150.47
合计		35,424,918.15	34,384,089.3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房屋及建筑物	765,714.84	1,321,494.26	17,562.48	51,488.22		
上汽集团	土地使用权	9,174,311.93		3,080,059.82	3,350,850.87		
合计		9,940,026.77	1,321,494.26	3,097,622.30	3,402,339.0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29.5	678.2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关联方间资金融通情况如下：

(a) 本集团向财务公司借款

①本集团从财务公司取得的借款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数
财务公司	11,950,208.65	53,653,892.26	52,184,247.09	13,419,853.82

②本集团支付给财务公司的利息支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财务公司	262,783.81	82,240.97

本集团从财务公司取得的借款利率均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金融机构贷款利率计算。

(b) 本集团存款于财务公司

①本集团在财务公司存款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数
财务公司	521,550,445.68	7,158,617,168.85	7,507,324,643.13	172,842,971.40

②本集团来自财务公司的利息收入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财务公司	2,816,287.38	6,009,300.43

③本集团支付给财务公司的付款手续费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财务公司	143, 118. 14	90, 584. 99

本集团存放于财务公司的存款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金融机构存款利率计算利息。

(c) 本集团由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①本集团由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数
财务公司	286, 553, 534. 29		286, 553, 534. 29	

②本集团支付给财务公司的开票手续费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财务公司	0. 00	530, 984. 32

(d) 与销售按揭相关的交易

①与销售按揭相关的融资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财务公司	0. 00	345, 492, 677. 70
安吉租赁	0. 00	87, 538, 905. 40
合计	0. 00	433, 031, 583. 10

本公司为经销商(或用户)向融资机构的贷款提供担保，具体说明详见附注一或有事项。本期未发生经销商(或用户)向融资机构贷款。(2022 年：人民币 433, 031, 583. 10 元)。截至年末，与销售按揭相关的敞口风险余额详见附注一或有事项。

② 与销售按揭相关的利息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财务公司	0. 00	6, 585, 182. 56
安吉租赁	0. 00	70, 754. 72
合计	0. 00	6, 655, 937. 28

③ 与销售按揭相关的服务费返还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财务公司	1, 023, 044. 32	3, 051, 659. 59
安吉租赁	1, 708, 567. 72	2, 812, 596. 92
合计	2, 731, 612. 04	5, 864, 256. 51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合营企业	12, 872, 318. 43	9, 210, 641. 60

应收账款	上汽集团	1,724,582.36	4,262,108.45
应收账款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123,881,149.83	136,498,886.04
应收账款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69,217.74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合营企业	3,843,958.42	10,648,808.12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617,769,386.03	816,499,917.26
预付款项	合营企业	381,009.96	
预付款项	联营企业		285,600.00
预付款项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947,440.25	1,245,495.00
预付款项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110,740.00
其他应收款	联营企业	325,970.38	34,901.18
其他应收款	上汽集团		4,310,669.62
其他应收款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11,868,610.01	4,950.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1,117.90	2,588.81
应收股利	联营企业	240,000,000.00	
合计		1,013,684,761.31	983,115,306.0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联营企业	175,125,942.60	131,399,847.26
应付账款	上汽集团	10,136,566.94	302,750.64
应付账款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111,738,954.45	226,454,854.64
应付账款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46,799,388.22	24,054,867.19
应付账款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18,517,946.09	22,946,656.26
应付账款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284,255.42	
应付账款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10,691,301.07	14,271,827.24
应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2,765,894.26	389,350.00
应付票据	合营企业	13,030,966.00	9,898,752.03
应付票据	联营企业	397,426,419.64	254,179,483.30
应付票据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107,814,881.26	184,011,583.83
应付票据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41,540,000.00	57,540,000.00
应付票据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10,042,816.15	3,740,000.00
应付票据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7,115,740.15
合同负债	联营企业	51,030.00	
合同负债	上汽集团		11,853,181.16
合同负债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9,022,515.47	4,364,422.56
合同负债	重庆机电		15,784.18
合同负债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465,663.72	713,131.31
其他应付款	联营企业	3,322,253.71	3,322,253.71
其他应付款	上汽集团	331,300.00	6,172,694.73
其他应付款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2,868,472.24	3,033,986.82
其他应付款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2,457,707.89	2,457,707.89
其他应付款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4,734,637.49	5,234,637.49
合计		969,168,912.62	973,473,512.39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

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364,571	333,314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与按揭销售相关之敞口风险（注 1）		
财务公司	15,598,274.93	248,366,771.15
安吉租赁	118,555,713.11	593,165,493.94
合计	134,153,988.04	841,532,265.09

注 1：本集团与金融机构及经销商签订三方协议，本集团向经销商（或用户）销售产品，由金融机构收取经销商（或用户）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并为经销商（或用户）全额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或全额支付现金）予本集团，该保证金与银行承兑汇票（或支付全额款项）间的敞口额度如经销商（或用户）逾期未归还，需本集团先行垫付。于本年年末，本集团按揭业务保证金余额计人民币 54,963,700.00 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61,750,000.00 元），参见附注一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本集团对此事项已计提相应预计负债，参见附注一其他流动负债。

注 2：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经在预计负债中确认了尚未结案诉讼案件的预计补偿金额，参见附注一其他流动负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十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年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 2 个报告分部：

(1) 柴油机及配件分部生产主要用于工程机械、船舶、电站用柴油机及其配件

(2) 整车分部生产用于客车、商用车及零部件；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利息收入、财务费用、股利收入、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交易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整车及配件分部	柴油机及配件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305,538,885.40	5,375,035,236.12		8,680,574,121.52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6,193,913.96	-166,193,913.96	
营业总收入合计	3,305,538,885.40	5,541,229,150.08	-166,193,913.96	8,680,574,121.52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92,808.50	135,760,217.27		133,467,408.77
信用减值损失	-1,008,675,160.33	-6,277,657.04		-1,014,952,817.37
资产减值损失	-563,200,115.61	-26,037,087.85	-1,063,846.52	-590,301,049.98
折旧费和摊销费	210,862,894.31	186,125,860.40		396,988,754.71
利润(亏损)总额	-2,656,884,824.63	214,037,900.27	1,584,848.61	-2,441,262,075.75
所得税费用	7,791.64	22,946,235.14	-1,665,153.22	21,288,873.56
固定资产	457,415,304.34	800,670,536.67		1,258,085,841.01

在建工程	224,612,300.76	114,918,352.14		339,530,652.90
开发支出	56,032,147.16	130,206,702.32		186,238,849.48
资产总额	7,878,863,493.13	14,557,243,216.76	-4,308,689,990.41	18,127,416,719.48
负债总额	8,581,104,592.87	4,163,083,610.83	-145,306,116.58	12,598,882,087.12
其他披露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23,949,195.22		23,949,195.22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079,113,668.91		1,079,113,668.91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减少)额	-527,802,755.94	71,519,990.80		-456,282,765.1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和劳务信息

本集团按照业务类别披露的营业收入请参见附注一营业收入和成本。

地理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对外交易收入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国内	7,037,276,578.49	8,811,907,103.39
国外	1,643,297,543.03	1,117,126,894.48
合计	8,680,574,121.52	9,929,033,997.87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本集团非流动资产均归属于国内。

主要客户信息

于本年年末，营业收入共计人民币 2,247,821,214.30 元(上年末：人民币 2,093,967,921.53 元)来自于上汽集团下属子公司，占总额的比例为 25.89%(上年末：21.09%)。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17,344,404.75	271,845,670.63

1 年以内小计	217,344,404.75	271,845,670.63
1 至 2 年	19,600,863.42	1,794,996.60
2 至 3 年	23,785.04	281,245.65
3 年以上	15,879,703.48	16,492,465.89
合计	252,848,756.69	290,414,378.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2,848,756.69	100.00	25,173,597.07	9.96	227,675,159.62	290,414,378.77	100.00	19,571,917.67	6.74	270,842,461.10
其中：										
关联方	108,682,726.19	42.98	6,031,890.64	5.55	102,650,835.55	103,402,926.20	35.61	62,713.92	0.06	103,340,212.28
非关联方	144,166,030.50	57.02	19,141,706.43	13.28	125,024,324.07	187,011,452.57	64.39	19,509,203.75	10.43	167,502,248.82
合计	252,848,756.69	/	25,173,597.07	/	227,675,159.62	290,414,378.77	/	19,571,917.67	/	270,842,461.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	108,682,726.19	6,031,890.64	5.55
其中：1 年以内	89,636,197.56	554,109.01	0.62
1 至 2 年	19,046,528.63	5,477,781.63	28.7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非关联方	144,166,030.50	19,141,706.43	13.28
其中：1 年以内	127,708,207.19	3,078,791.22	2.41
1 至 2 年	554,334.79	159,426.69	28.76
2 至 3 年	23,785.04	23,785.04	100.00
3 年以上	15,879,703.48	15,879,703.48	100.00
合计	252,848,756.69	25,173,597.07	9.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9,571,917.67	5,601,679.40				25,173,597.07
合计	19,571,917.67	5,601,679.40				25,173,597.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合计人民币 101,804,717.44 元(上年末：人民币 93,825,426.36 元)，占总额的比例为 40.26%(上年末：32.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307,158.21	1,625,189.88
应收股利	24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407,762.19	2,513,592.87
合计	244,714,920.40	4,138,782.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307,158.21	1,625,189.88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2,307,158.21	1,625,189.88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联营企业股利	240,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07,566.12	2,356,885.36
1 年以内小计	1,707,566.12	2,356,885.36
1 至 2 年	573,514.56	94,125.00
2 至 3 年	91,950.00	31,581.39
3 年以上	34,731.51	31,001.12
合计	2,407,762.19	2,513,592.8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995,381.68	2,448,011.36
保证金	65,000.00	65,000.00
其他	347,380.51	581.51
合计	2,407,762.19	2,513,592.8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本年年末，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金额不重大，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未计提减值准备。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合计人民币 1,559,171.94（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79,497.11 元），占总额的比例为 64.76%（2022 年 12 月 31 日：82.7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677,162,623.14	4,137,162,623.14	540,000,000.00	4,177,162,623.14		4,177,162,623.1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80,812,352.36		1,080,812,352.36	1,222,906,921.87		1,222,906,921.87
合计	5,757,974,975.50	4,137,162,623.14	1,620,812,352.36	5,400,069,545.01		5,400,069,545.0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伊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上柴动力海安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	3,637,162,623.14	500,000,000.00		4,137,162,623.14		4,137,162,623.14
合计	4,177,162,623.14	500,000,000.00		4,677,162,623.14		4,137,162,623.14

注：对上汽红岩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及减值准备金额在合并层面已抵消，故合并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科目中不再反映对上汽红岩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及减值准备金额。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125,416,286.97	18,552,723.30			143,969,010.27
小计	125,416,286.97	18,552,723.30			143,969,010.27
二、联营企业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825,132,259.47	99,701,504.88		240,000,000.00	684,833,764.35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272,358,375.43	17,505,989.09	-659,586.78	37,195,200.00	252,009,577.74
小计	1,097,490,634.90	117,207,493.97	-659,586.78	277,195,200.00	936,843,342.09
合计	1,222,906,921.87	135,760,217.27	-659,586.78	277,195,200.00	1,080,812,352.36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83,317,707.12	4,634,825,119.85	5,116,620,599.83	4,479,774,366.66
其他业务	44,399,119.45	2,803,659.08	45,039,274.82	1,288,006.09
合计	5,427,716,826.57	4,637,628,778.93	5,161,659,874.65	4,481,062,372.75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	5,389,179,514.46	5,123,745,173.52
租赁收入	38,537,312.11	37,914,701.13
合计	5,427,716,826.57	5,161,659,874.6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发生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销售发动机	5,002,704,335.44	4,347,330,027.26	5,002,704,335.44	4,347,330,027.26
销售配件	350,642,672.56	277,856,437.12	350,642,672.56	277,856,437.12
提供服务	16,713,491.96	2,073,918.66	16,713,491.96	2,073,918.66
其他	57,656,326.61	10,368,395.89	57,656,326.61	10,368,395.8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5,114,301,275.60	4,357,690,560.57	5,114,301,275.60	4,357,690,560.57
国外	313,415,550.97	279,938,218.36	313,415,550.97	279,938,218.3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销售发动机	5,002,704,335.44	4,347,330,027.26	5,002,704,335.44	4,347,330,027.26
销售配件	350,642,672.56	277,856,437.12	350,642,672.56	277,856,437.12
提供服务	2,714,430.90	2,073,918.66	2,714,430.90	2,073,918.66
其他	57,656,326.61	10,368,395.89	57,656,326.61	10,368,395.8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提供服务	13,999,061.06		13,999,061.06	
合计	5,427,716,826.57	4,637,628,778.93	5,427,716,826.57	4,637,628,778.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5,760,217.27	120,001,746.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393,341.60	8,469,175.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592.8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43,153,558.87	128,487,514.63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83,912.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023,666.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611,883.0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06,464.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353,314.42
其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949,195.22
仍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7,404,119.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058,957.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5,907,354.2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17	-1.6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31	-1.66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蓝青松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22 日